

臺灣日本時代理蕃警察所使用之蕃語教材研究* ——以 1930 年代被出版的「理蕃警察蕃語集」為例——

石丸雅邦
國立高雄大學

本研究探討日本時代理蕃警察職員所使用的蕃語集（「理蕃警察蕃語集」）。首先探討臺灣日本時代蕃語集的編輯與出版情形，其次為「理蕃警察蕃語集」內容的探討，最後檢視這些「理蕃警察蕃語集」的問題。

本論文發現「理蕃警察蕃語集」所收錄的臺灣原住民語言，都集中於當局在理蕃政策上所需要的語言，如：泰雅語、賽德克語、布農語等。為了主要讀者（日本人理蕃警察職員）的方便，都使用日文片假名來表記臺灣原住民語言。在「理蕃警察蕃語集」中，理蕃警察所編的蕃語集和小川尚義等語言學者所編的蕃語集差異性極大；再者，理蕃警察編輯的「理蕃警察蕃語集」內容偏向於執行理蕃政策上所需要的詞彙。小川尚義則使用特殊片假名，試圖較正確地表示日語中沒有的發音。關於「理蕃警察蕃語集」的問題，由於臺灣原住民語的種類很多，「理蕃警察蕃語集」並沒有出版所有的語言和方言，使用人口較少或沒有威脅性的種族語言並無出版，此事明顯影響到「蕃語通譯兼掌銓衡」（「理蕃警察兼掌通譯檢定」之意）的結果，並造成各語言之間通過該檢定之人數呈現相當程度的落差。

本研究以探尋臺灣原住民語言研究新資料、日本時代理蕃政策研究、以及向當代臺灣原住民語復興提出貢獻為目標。

關鍵詞：蕃語集、理蕃警察、小川尚義、理蕃政策、片假名

1. 前言

本論文旨在探討臺灣日本時代的理蕃警察學習蕃語時使用的教科書——《蕃語集》。理蕃警察是日本時代固有的警察，是「理蕃政策」的執行者。理蕃政策是指臺灣日本時代臺灣總督府對特別行政區「蕃地」¹之「蕃人」（＝臺灣原住民所）²研

* 感謝黃美玉女士、湯賢慧女士、okay a boa 女士協助分析及提供賽德克語及排灣語現代羅馬字正確拼法。

¹ 「蕃地」的範圍是在清國時代未納入統治，清國 1895 年依馬關條約將臺灣及澎湖的統治權讓給日本之後，被日本納入國家統治之地，其主要的部分是山區及蘭嶼等地。

擬與實施的特別法規與政策的總稱。³

日本從 1895 年起統治臺灣，無論漢語系或南島語系，皆與日本琉球語系語言（Japanese-Ryukyuan languages）不同。一方面，於口說上，日方因為缺乏精通臺灣各種語言⁴的人才，以致從日本派來的殖民官僚必須透過口譯者進行雙重口譯才能與臺灣居民進行言語上的溝通；另一方面，因為兩地的書寫均有漢文字之故，日方與臺灣的漢人居民還可以以「漢文」溝通，但原住民居民則由於其無文字的傳統，只有透過通曉雙語（以上）語言者的口譯一途。滿清時代的臺灣，在官衙和番社之間負責口譯的人是「通事」，但臺灣總督府認為通事過於支持蕃社且對總督府不夠忠實，因此改採取策略為：一、在警察等負責理蕃政策的官員中培養通曉蕃語者；二、試圖將通事撤換成日本人的通譯；⁵ 三、培養通曉日語的當地人官員。也就是說，臺灣總督府試圖藉由控制翻譯者來加強其統治能力。臺灣的日本官員學習當地語言的相關研究，針對福建話者，有洪惟仁〈日據時代的臺語教育〉（1992）、黃文雄〈拓殖大學臺灣語教師考〉（2001）、篠原正巳《日本人と臺灣語》（1999）、富田哲〈日本統治時代初期の臺灣總督府による「臺灣語」の創出〉（1999）、〈統治者が被統治者の言語を學ぶということ——日本統治初期臺灣での臺灣語學習——〉（2000）及〈臺灣總督府の「種族」・言語認識—日本統治初期の人口センサス・戸口調査・通譯兼掌手當〉（2007）等研究，但關於蕃語，目前僅有三尾祐子〈「蕃語編纂方針」

² 臺灣原住民是指從臺灣的史前時代即居住於臺灣島的南島語系各民族之總稱。在清國時代之前中文文獻中稱之為「番」，日本時代沿用此名稱改為「蕃」字。1923 年，當時的日本皇太子裕仁親王來臺灣時，對臺灣總督府指出「生蕃」或「蕃人」之稱呼並不適當。因為當時已將生蕃稱為「原住民族」，因此有將「生蕃」改稱為「高砂族」（高砂為日本指臺灣的古稱）之意見。而以皇太子的建議為轉機，而廢止了「蕃童」「蕃人」等稱名。請參照桂長平（1938: 4）。同時熟蕃則改稱為「平埔族」。雖然「蕃」或「番」具有歧視之意味，但是本論文在敘述歷史事實時，無可避免地使用到這些用語，為了避免造成時代的交錯混淆及用語的混亂，也為了反映當時對臺灣原住民族的政策，所以基本上延用歷史文獻的用語。「高砂族」也依同樣理由直接寫在本論文中。文獻資料之外則使用「臺灣原住民」之稱。

³ 理蕃政策特色是不適用一般法律，以警察的行政權來處理該案件。比如殺人也不會被定為「殺人罪」，以較輕微的方式來懲罰。但未經過裁判，故發生冤罪或處罰過重的可能性也有。尤其警察同事被蕃人殺害時，以嚴重方式來處罰的取向。可知理蕃警察有蕃人生殺予奪權，其斟酌決定權非常大。

⁴ 包含「holo 語」（或閩南語/ 臺語，當時稱呼係「福建語」），「客語」（或客家話，當時稱呼係「廣東語」），以及臺灣原住民各語言。臺臺，以及臺灣原住民各語言。本論文在敘述歷史文獻時為避免用語之混淆，使用文獻上的用語。

⁵ 針對臺灣日本時代住在台灣的日本內地（殖民宗主國）出身者為「內地人」，因為本論文使用的材料（則 1930 年代理蕃警察蕃語集），指「內地人」的詞均使用「日本人」（二宮力編 1932a: 93；二宮力編 1932b: 17；台灣總督府 1930a: 283；台灣總督府 1930b: 261），因此均以「日本人」來統一。

から見た日本統治初期における臺灣原住民語調査) (2009) 一文。該論文主要探討日本統治臺灣初期的撫墾署依「蕃語編纂方針」所編輯的蕃語集。⁶

自明治 31 年 (1898) 6 月廢止「撫墾署」而改設「辦務署」(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1911: 97) 後, 明治 36 年 (1903) 4 月將原本由殖產局拓殖課所主管的「蕃地蕃人相關事項」(蕃地蕃人事情) 全部移至警察本署,⁷ 並且在警察本署設置「蕃務掛」。⁸ 自此至日本統治臺灣終止前, 理蕃政策皆由警察系統掌管, 針對蕃人所有的行政都由警察負責。因此警察有學習蕃語的需要, 其中特別通曉蕃語並經當局的審查後被任命為兼任口譯(通譯兼掌)者, 可領津貼。為了進一步理解日本時代理蕃政策的施行, 探討警察學習蕃語情形甚為重要, 尤其是他們所使用的課本——蕃語集。同時「蕃語編纂方針」對於這些理蕃警察的蕃語集有無影響, 也是總督府蕃語訓練史當中一個重要的問題。

本論文主要探討理蕃警察職員所使用的蕃語集(之後簡稱為「理蕃警察蕃語集」)。首先探討臺灣日本時代蕃語集的編輯與出版經歷, 其次探討「理蕃警察蕃語集」的內容, 最後檢視這些「理蕃警察蕃語集」的問題。

於本論文中特將「蕃語集」依專業學者編輯著作者及理蕃警察編輯著作者作區分, 這是因為兩者在性質和內容上有很大差異。黃智慧針對日本時代的臺灣原住民宗教研究上有重要發現, 她指出在宗教研究上可以用以分類研究者研究態度及性質的重要概念:「迷信」。她指出使用「迷信」概念的研究者, 大致上屬於被臺灣總督府僱用的官方學者; 而屬於學術界的研究者則不使用「迷信」概念。⁹ 那麼在語言研究上, 是否同樣存有官方與學術研究者之間的差異與對立? 筆者欲透過「蕃語集」的分析探討該問題。為了突顯官方與學術雙方之差異, 於本論文主要探討對象是 1930 年代被出版的「理蕃警察蕃語集」, 因為幾乎同時代出現警察與學者各自編輯

⁶ 前面所提的臺灣總督府語言政策三項策略中, 最後一項即是原住民同化政策的一部分。關於同化教育, 過去已經有不少研究。如松田吉郎 (2004) 探討臺灣原住民族和日語教育, 以及日本時代臺灣原住民族的教育史, 包含「國語傳習所」、「蕃人」公學校, 以及「蕃童教育所」等等。前者是針對普通行政區的生蕃, 由臺灣總督府學務部所管轄; 後者是蕃地的生蕃, 由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管轄。或有北村嘉惠 (2008) 說明總督府對原住民政策從武力鎮壓到柔性教化的過程。

⁷ 依訓令第 62 號修改「總督府官房並民政部警察本署及各局分課規程」。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 1 卷頁 114-115)。

⁸ 依訓令第 62 號第 3 條修改「警察本署處務規程」。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1933: 第 1 卷頁 114-115)。

⁹ 關於「迷信」之概念, 黃智慧指出與傳統信仰無異, 有些記錄「迷信」者又同時記錄「信仰」, 然而他並沒有清楚定位「迷信」和「信仰」之差異, 因此黃智慧認為「迷信」不是科學概念, 而理蕃政策之需要(則推動同化政策, 引進國家神道)特別設立的概念(黃智慧 2006: 126-127)。關於日本時代臺灣原住民宗教學者的分類, 黃智慧整理成圖, 看該圖就一目了然, 非常方便。請參考: 黃智慧 (2006: 135) 的圖。其中中文版是黃智慧 (1999)。

的「理蕃警察蕃語集」之緣故。

2. 日本時代蕃語集之出版

2.1 蕃語編纂方針之制定與蕃語集出版

關於「蕃語編纂方針」下的蕃語集編輯與出版情形，在三尾祐子〈「蕃語編纂方針」から見た日本統治初期における臺灣原住民語調査〉(2009)中已有相當詳細的描述。設置撫墾署使署員研究(學習)蕃語，其目的是不透過通事與蕃人溝通。但因蕃語與日語及漢語完全不同，當時也沒有相關研究資料可供參考。總督府為達上述目的，於明治30年(1897)5月制定蕃語編纂方針，使各撫墾署署員進行調查。蕃語編纂方針中規定的調查項目如下：

- 1.基本詞彙的收集，從數詞、身體部位名稱、親屬等為優先，容易混入外來語的詞彙(裝飾品、房屋、家具等)則是日後再調查。
- 2.必須區分「單音」(Vowel：母音)與「發聲」(Consonant：子音)以及數詞
- 3.注意「半韻」(Semi-vowel：半母音)
- 4.區分濁音和半濁音。
- 5.記錄促音、拗音、鼻音。
- 6.分類名詞、代名詞、形容詞、動詞，其他歸類於助詞。
- 7.必須記錄在語法上的新發現。
- 8.發音盡量用羅馬字，有不得已的情形使用特殊片假名。若沒有指定特殊片假名就創造特殊片假名。

(以上依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897a；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1911: 44-45)

三尾祐子〈「蕃語編纂方針」から見た日本統治初期における臺灣原住民語調査〉(2009)分析「蕃語編輯方針」，指出其特色是以調查者而不是語言專家的假設之下，使他們儘可能正確地記錄蕃語。三尾祐子認為在「蕃語編輯方針」有語言學上的說明，如：母音、子音、半母音的說明；在日語中沒有的音或日本人難以區分的音的說明，以及聽取它，記錄它的方法；但在表記法的部份，僅對用片假名如何表記的說明比較清楚，以羅馬字表記方法的說明卻很少。同時三尾祐子指出，「蕃語編輯方針」是由語言學專家編輯。關於此語言學專家，三尾祐子推測應是小川尚義(三尾祐子 2009: 159-160)。

蕃語集的內容部分，由以下構成：¹⁰

¹⁰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897a)。

名詞¹¹--(1)數詞；(2)身體及殘疾疾病；(3)親屬關係；(4)固有的動植礦石；(5)身體裝飾及裝具；(6)飲食物；(7)自然現象；(8)地理；(9)時節；(10)家屋及家具；(11)雜部

(12)代名詞

(13)動詞（動作）

(14)形狀

(15)助語

(16)談話--(甲)代名詞與動詞的結合；(乙)代名詞與名詞的結合；(丙)名詞與動詞的結合；(丁)名詞與名詞的結合；(戊)動詞與動詞的結合；(己)助語與動詞的結合；(庚)形容詞和名詞的結合；(辛)以上各詞與各詞的統合。¹²

（以上依據：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897a）

在制定蕃語編纂方針 5 個月後，已經完成 2、3 本的蕃語集（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1918: 433），如蕃薯寮撫墾署長主事川上親賢於明治 30 年 10 月 4 日提出兩本蕃語集，其蕃語是四社蕃及「serisen」（セリセン）蕃（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897b）。四社蕃是南鄒沙阿魯阿語，serisen 蕃即伊能嘉矩所謂的 Tsarisen，但到底指的是排灣語還是魯凱語則不確定。這些蕃語集本來要出版，但因 1898 年 2 月兒玉源太郎就任總督後，於 1898 年 5 月廢止撫墾署的緣故（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1918: 433），此蕃語集最終沒有被出版。依據三尾祐子的研究，雖然《serisen（セリセン）蕃語集》未被發現，但在東京外國語大學「亞洲非洲語言研究中心」（アジア・アフリカ言語研究所：以下稱為 AA 研）除了收藏川上親賢的《蕃語集 四社生蕃部》（v2-4-2-1）之外，還有中西潔《太湖番語集》（明治 33 年 7 月 OA154）、《施武郡（セブクン）蕃語》（v2-3-4）、《泰雅（タイヤル）族北勢蕃語集》（OA153）。三尾祐子指出，它們都屬於蕃語編纂方針下所編纂的蕃語集。此外，她又指出臺灣大學所藏的《埔里社撫墾署管轄北蕃語集》也是此方針下的產物（三尾祐子 2009: 166-167）。

另外在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收藏的伊能嘉矩手稿《蕃人言語資料》中的〈南庄熟蕃語〉也應該是屬於這類的蕃語集。它是由南庄辨務署支署角居謹太郎負責調查，其內容有：身體、人倫、動植物、身體裝飾、飲食物、天文、地理、時節、家屋及家具、代名詞、形容詞、動詞、數等、連語。此外還有伊能嘉矩的手稿《熟蕃語蒐

¹¹ 原文為：「(1)數；(2)身體及不具疾病；(3)人倫ノ關係；(4)固有ノ動植金石；(5)身體ノ裝飾及裝具；(6)飲食物；(7)自然ノ現象；(8)地理；(9)時節；(10)家屋及家具；(11)雜部」。

¹² 原文為：「(甲)代名詞ト動詞ノ結合--(乙)代名詞ト名詞トノ結合--(丙)名詞ト動詞ノ結合--(丁)名詞ト名詞トノ結合--(戊)動詞ノ結合--(己)助詞ト動詞ノ結合--(庚)形容詞ト名詞ノ結合--(辛)以上各詞各個ノ結合」。

集》，它內容則較詳細：名詞(1)身體及不具疾病、(2)人倫、(3)固有動植物(4)身體裝飾品及裝具、(5)飲食物、(6)自然現象、(7)地理、(8)時節、(9)家屋及家具；代名詞；形容詞；動詞；代名詞與動詞的結合；名詞與動詞的結合；動詞結合；副詞與動詞的結合；數字、度量衡、貨幣；雜；綴語。由此可知，其內容大致上與「蕃語編集方針」一致。

2.2 警察機關出版的蕃語集

撫墾署後來被改組成辦務署第3課，明治34年(1901)臺灣總督府實行「廢縣置廳」，將整個臺灣地方制度從縣制改組成廳制，之後辦務署也被改組成「支廳」(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第1卷頁912)。此時，「蕃語編集」工作似乎沒有新的發展。在臺灣總督府部分，明治36年(1903)起由警察本署掌管蕃人蕃地事務，警察本署長大島久滿次命令蕃務主任賀來倉太警部編輯蕃語釋解，其中又以應用機會最多的「鯨族語」(泰雅語)為優先。賀來倉太自臺中出差回來後，即向大島久滿次報告，臺中廳蕃務主任飯島幹太郎警部(曾經在五指山工作很久，熟悉鯨族語)，已經編輯一本，但尚未出版。大島久滿次看過飯島幹太郎編輯的書後，又將該書上呈民政長官後藤新平，其後後藤新平便下令使該書出版。飯島幹太郎編輯《鯨蕃語集》於明治38年(1905)由警察本署蕃務掛正式發行，後藤新平乃親自寫該書的序文。該書是撫墾署蕃語集出版事業中斷以來，初次出版的蕃語集(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1918:432-433)。三尾祐子指出它是唯一一本蕃語編纂方針出版的蕃語集(三尾祐子2009:168-169)。

明治42年(1909)4月警察本署蕃務課出版《排灣(パイワン)蕃語集》和《阿美(アミ)蕃語集》。它們都是從森丑之助所調查的《臺灣蕃語集》中摘錄重要語種及語法所編纂的例子，目的在於提供練習蕃語方便(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1918:676)。森丑之助編纂的蕃語集還有於1910年由臺灣總督府蕃務本署出版的《布農(ぶぬん)蕃語集》(臺灣總督府蕃務本署編1910)。丸井圭治郎則於1915年編輯《泰雅(タイヤル)蕃語集》，但並未出版(丸井圭治郎編1915)。之後隔了一段時間，才又出版蕃語集。如，昭和6年(1931)新竹州廳出版馬場藤兵衛著《泰雅(タイヤル)語典》(馬場藤兵衛1931)。昭和7年(1932)花蓮港廳出版江口貞吉等人編纂《花蓮港蕃語集》(江口貞吉等著；花蓮港廳警察文庫編1932)。

本論文將二宮力編輯的《賽德克(セータツカ)蕃語集》(1932、以下稱為「賽德克蕃語集」)和《巒蕃布農(ブヌン)語集》(1932、以下稱為「巒蕃布農語集」)分類為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並進行分析。二宮力自京都帝國大學經濟學部畢業後，擔任過臺中州警務部警務課長兼保安課長、地方警視，有從五位、勳六等位階

(興南新聞社 1943: 308)。事實上寫《賽德克蕃語集》的作者是赤間富三郎，此人於序文中被介紹，自明治 40 年以來從事霧社語研究(二宮力編 1932a: 序頁 2)。*《賽德克蕃語集》*著者赤間富三郎警部補於 1925 年 7 月 21 日被命令為臺中州蕃語講習所講師。與他同時，高井九平警部也被命令為臺中州蕃語講習所講師(臺灣日日新報社 1925)。*《巒蕃布農語集》*調查者是金須文彌和片倉哲雄，在序文中提及，金須文彌向老蕃及「先覺者」調查，研究單詞、會話、語法等。另外*《巒蕃布農語集》*則收錄片倉哲雄的「單語手帳」(單詞手冊)。

*《賽德克蕃語集》*和*《巒蕃布農語集》*的序文都是由臺中州警部部長坂口主稅所作。其在*《賽德克蕃語集》*和*《巒蕃布農語集》*序文中言：¹³

因為蕃語是他們蕃人社會的成果，其理解則是理解他們，故蕃語研究不僅是操縱蕃人者，而且是理蕃相關人員一般也必須得關心之事。然而…(省略)…以前在蕃語研究的領域中，僅有若干講習上的教案而已，並沒有恰當的參考書。因此此番本書被出版的由來是：作為職員講習用編寫蕃語集，排除上述的困難。又自霧社事件以來，當局深感受對蕃語研究的迫切性，因此被計劃為其蕃語研究之資料。

從以上坂口主稅的話可知，此時蕃語集的出版受到霧社事件很大影響。坂口主稅說，*《賽德克蕃語集》*主要是以霧社語(德克達雅語)的速成敏達為目的，但他認為這也有助於「德魯閣」(トロック)語和「都達」(タウダー)語的學習。為了使日本人更能理解蕃語，坂口主稅以「東京辯」(東京話)與「上方辯」(關西話)的關係類比德克達雅語、德魯閣語、都達語之間的關係(二宮力編 1932a: 序頁 2)。

在*《巒蕃布農語集》*的凡例中指出，該書是以布農語初學者(乙種九等程度)之研究為目的。收錄的布農語是臺中州新高郡(現在的南投縣信義鄉)的「巒蕃語」(二宮力編 1932b: 凡例頁 1)，則巒社群布農語。

此外，著名的日本時代臺灣原住民語言學者小川尙義則為理蕃機構編寫*《排灣(パイワン)語集》*(以下為*《排灣語集》*)、*《阿美(アミ)語集》*、*《泰雅(アタヤル)語集》*(以下為*《泰雅語集》*)之三本蕃語集，在名義上其編著者是臺灣總督府，

¹³ 原文為：「蕃語は彼ら蕃人社會の所産にして、其の理解は彼等の理解であるが故に、蕃語の研究は蕃人操縦者は勿論一般理蕃關係者の関心事でなければならない。然るに…(略)…蕃語研究には従来講習上若干の教案あるのみにして適當なる参考書が得難かった。因って這般職員講習用として蕃語集を編纂し、如上の困難を排除すると共に、霧社事件以来特に其の重要性を痛感せられたる蕃語研究の資料に充てんことを計畫せられた、是本書の生れて所以である」。二宮力編(1932a: 序頁 1)、二宮力[編(1932b: 序頁 1-2)。

但依據凡例，實際上的作者則是小川尚義。因為阿美族住在「普通行政區」，屬理蕃政策的對象之外，在本論文中不探討。其他兩本將於本論第二章探討。

2.3 學術蕃語集

2.3.1 小川尚義的蕃語集

1869年2月29日小川尚義在松山出生，1897年畢業於東京文科大學博言學科（現在的東京大學文學部言語學科）（酒井亨 1994: 297），大約於1896年底到臺灣任職，在萬華以寺廟改裝的「學海書院」僱用學生為助理、開始研究 holo 語，其研究成果即為日臺及臺日大辭典（馬淵東一 1948: 487）。臺北帝國大學於昭和3年（1928）開設，小川尚義擔任「言語學講座」（語言學組）的教授（笠原政治 2001: 39）。臺北帝國大學由前臺灣總督上山滿之進獲得臺灣研究之經費捐款之後，讓小川尚義負責語言方面的研究，另外還邀請大阪外國語學校教授淺井惠倫進行部分研究（土田滋 2001: 42-43）。經歷4年的研究，他們將其成果編輯成一本書並出版發行：《原語による臺灣高砂族伝説集》（原語實錄臺灣高砂族傳説集）。土田滋指出，在《原語による臺灣高砂族伝説集》，最大的發現是，在總論中首次指出南島語祖語存在兩種*t音、兩種/*n/音、以及/*h/音區別的存在。美國耶魯大學的Isidore DYEN各自作為/*t/*c/、/*n/*N/、和/*S/來定義，重新構成南島語系祖語，透過他的研究被世界認知臺灣南島語系語言保留南島語系古早的特徵。土田滋認為，小川尚義他們全部都以國際語音字母（IPA=International Phonetic Alphabets）表記文本，對於未曾學過語音學、語言學的人而言，書中連續出現幾乎是沒見過的艱難文字，或許覺得相當棘手。尤其是淺井惠倫喜歡用該文字，不僅使讀者難懂，又導致編排錯誤非常多，可說是一大缺點。對於他們以國際語音字母為表記，土田滋分析道：在當時「音素」的概念才剛剛開始而已，並沒有那麼普遍化，因此他們沿襲了固有收集美洲印第安人傳說的F·BOAS(Franz Boas)的方式（土田滋 2001: 44-45）。

土田滋指出，該書第一次網羅地涵蓋臺灣原住民全部的語言，而且有各種語言的語法概論，Isidore DYEN利用此書進行比較語言學的研究，1960年代達成南島語系比較研究上重大貢獻，則透過DYEN的研究及發表，世界認知臺灣原住民語言仍保留其他南島語系所失去的特色。因此本書成為日後臺灣原住民語言研究的基礎（土田滋 2001: 45）。¹⁴

2.3.2 安倍明義

¹⁴ 與小川尚義一起研究編輯《原語による臺灣高砂族伝説集》的淺井惠倫僅寫了學術論文，因此在本論文中不探討他。

安倍明義是臺東公學校的教師，他利用假期研究蕃語，其成果是 1930 年出版的《蕃語研究》(安倍明義編 1930)，收錄臺東廳「アミ」(阿美)、「プユマ」(卑南)、「パイワン」(排灣)、「ツァリセン」(Tsarisen=魯凱)、「ブヌン」(布農)、「ヤミ」(雅美。現代官方使用的正名為「達悟」)¹⁵ 加禮宛(噶瑪蘭)七種語言。全書由語法編、會話編、單詞編構成。在語法編，每個語言都有人稱代詞、指示代詞、數詞、動詞、形容詞、副詞、前置詞、感嘆詞的項目。本文內容是例句，7 種語言都有，而且內容統一。沒有日語直譯，僅附日語意譯。會話編則針對這 7 種語言以 30 堂至 40 堂課程的形式來整理。單詞編中，有依概念內容分類為基本單詞的單詞集(約 2000 個單詞)，也有依日語 50 音順序來排列的單詞集、臺灣蕃族各種語言、加祿語與馬來語的詞彙比較表、人名表、植物名。在詞彙比較表中，書中比較臺東廳之下的七種語言和臺東廳下以外的臺灣原住民鄒語、賽夏語、賽德克語、泰雅語、巴宰語、以及臺灣以外的他加祿語、馬來語總共 14 種語言 134 單詞。植物名部分，有阿美語、卑南語、排灣語、布農語四種語言的植物名，也簡單地介紹食用植物的吃法和藥用植物的用法及用途等。蕃語全部皆採用日語的片假名來記載，也使用幾個補助記號來標記蕃語。月田尙美指出，原始資料可能是使用語音記號來標記，但安倍明義為了使讀者容易適應，便決定使用片假名(月田尙美 2001: 243-244)。¹⁶

2.3.3 其他學者

於日本時代最早期廣泛地編輯蕃語者，是被稱為臺灣研究先驅學者的伊能嘉矩(1867-1925)。1895 年日本領臺之初，伊能嘉矩即受命來臺，之後到臺灣各地進行實地調查、收集材料，留下為數眾多的田野筆記與研究資料。他最出名的貢獻是首次提出全面性的臺灣原住民分類。伊能嘉矩曾任臺灣總督府囑託，也擔任明治 36 年(1903)3 月設立的「臨時蕃地事務調查掛」¹⁷ 囑託(末成道男 2001: 30-31)。臨時蕃地事務調查掛囑託一職，是替「蕃地事務委員會」執行關於蕃人蕃地的一切事項¹⁸，並負責調查蕃地事務委員會所審議的所有事務，依此調查結果擬定現場官員執行政策的方針(鈴木作太郎 1988: 312、末成道男 2001: 30-31)。臨時蕃地事務調

¹⁵ 鳥居龍藏依據自己調查當地人自稱是 yami，指「紅頭嶼」(蘭嶼，鳥居龍藏記錄當地稱呼是「やみかみ」{yami kami}，鳥居龍藏解釋「yami 之國」)。鳥居龍藏以來無人能解釋 yami 之意思，森口恆一根據在菲律賓的相關巴丹島資料解釋「yami kami」之意思，則：yami 是北島，kami 是我們(不含對話對方的)，則「yami kami」是「我們是北島的」的意思。請參考森口恆一(1998: 85-86)。

¹⁶ 月田尙美向土田滋詢問《蕃語研究》表記的精準度，土田滋認為該書的精準度相當高。

¹⁷ 依訓令第 34 號。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 1 卷頁 114)。

¹⁸ 依訓令第 34 號第 2 條。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 1 卷頁 114)。

查掛辦公室位於民政部之內，掛長由參事官擔任，掛員則是總督府的警部、技手、及囑託(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1933: 第1卷頁 113-114)，伊能嘉矩等人也是其成員(末成道男 2001: 30-31)。

在森口恒一編的《伊能嘉矩蕃語調查ノート(筆記)》記載伊能嘉矩所收集的蕃語(伊能嘉矩著; 森口恒一編; 張曦中譯 1998)，該書整理日本岩手縣遠野市博物館收藏的伊能嘉矩4本筆記。森口恒一指出，雖然筆記本身沒有調查時間，但與伊能嘉矩的日記比較即可以知道調查時間。此外，筆記裡面記載的單詞基本上是透過調查收集，但部份單詞是日後增加的(伊能嘉矩著; 森口恒一編; 張曦中譯 1998: 1)¹⁹。該伊能嘉矩調查筆記中收集的蕃語除了包含泰雅、賽夏、布農、鄒、排灣、達悟、阿美、卑南、魯凱(萬山、大南)之外，收集許多熟蕃語，如：凱達格蘭(北投社、基隆社寮島)、噶瑪蘭、道卡斯(新港、吞宵等)、拍宰海(鯉魚潭、大社等)、拍瀑拉、巴布薩、西拉雅、馬卡道、眉蕃、洪雅(斗六門社(lloa)、打貓、諸羅山)、豆流民(自稱Sumiyal)、太滿、馬賽(雞籠)(伊能嘉矩著; 森口恒一編; 張曦中譯 1998: 1-21)。可知伊能嘉矩的調查包含生熟蕃，可謂全面性之調查。在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留下許多相關伊能嘉矩蕃語調查的手稿，如：《蕃語研究方針》、《蕃語集》、《生蕃語彙·第一編》、《蕃族語集》、《生蕃(大料埃)語彙》、《蕃語彙集(一)：ペイボ(平埔)族ノ部》、《蕃人言語資料》、《平埔蕃資料》、《熟蕃語蒐集》等。但這些伊能嘉矩所收集的蕃語資料均未出版，恐怕沒有被理蕃警察們參考。

俄國出身的學者聶甫斯基(Николай Александрович Невский)於1927年7月在臺灣鄒族部落進行一個月的田野調查，1935年出版《鄒語方言資料》。該書是以矢田一生(高一生)為受訪者在達邦村進行調查。但該書用俄語出版，於日本時代從來未出版日語翻譯版(塚本善也 2010: C1-1)，因此對理蕃警察蕃語教學似乎無幫助。²⁰

3. 理蕃警察蕃語集內容之分析

以下進行理蕃警察蕃語集內容之分析。因其編者的取向不同，將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和小川尙義編輯的蕃語集分開探討。

3.1 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

¹⁹ 伊能嘉矩日記是可以參考：伊能嘉矩原著；森口雄稔編著(1992)。

²⁰ 聶甫斯基的鄒語資料於1993年被翻譯成中文而出版：聶甫斯基著；白嗣宏、李福清、浦忠成譯(1993)。

本論文將二宮力所編輯的《賽德克蕃語集》(1932)和《巒蕃布農語集》分類為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進行分析，因為兩者背景較近，適合成為比較的對象。

《賽德克蕃語集》由第1編〈入門〉和第2編〈會話編〉、以及附錄的〈單話編〉構成，〈入門〉有16頁，〈會話編〉95頁，〈單話編〉62頁。〈入門〉和〈會話編〉都將每單位稱為課，僅是排列例句，並不像現在教科書的形式。〈入門〉有13課，〈會話編〉有22課，〈單話編〉有17個單元。所謂的課都很短，第1編〈入門〉僅有1頁，第2編〈會話編〉則是2至3頁。

《巒蕃布農語集》由〈單語編〉、〈會話編〉、以及〈單語手帳〉構成，〈單語編〉有91頁，〈會話編〉255頁，〈單語手帳〉325頁。相較於《賽德克蕃語集》，〈單語編〉每一個單位的頁數較多，大概4-5頁，並例舉單詞的變化。〈會話編〉雖然頁數多，但沒有像《賽德克蕃語集》那樣以主題來分類。〈單語手帳〉則依日語傳統假名排列法「伊呂波」的順序排列單詞。

發音表記方面，《賽德克蕃語集》和《巒蕃布農語集》都使用日文片假名表記。因為臺灣原住民語言中有很多在日語沒有的發音，因此在蕃語編纂方針中呼籲調查者使用特殊片假名，但這兩本蕃語集卻未使用這些特殊片假名，因此難以期待使用者學會正確發音。《賽德克蕃語集》幾乎沒有什麼凡例的部份，也沒有發音的說明。

《巒蕃布農語集》則有〈單語編〉、〈會話編〉的凡例，以及〈單語手帳〉的註釋；同時附註郡蕃語，擴大學習範圍。在〈單語手帳〉註釋的部份有詳細說明，單詞下面寫(郡)者是郡蕃語，寫(巒)者為巒蕃語。沒有註明所屬方言的單詞，意指郡蕃語和巒蕃語兩者相同。因為不少單詞的發音接近，僅在郡蕃語的h音於巒蕃語中變為k音者，以「・」來表示(二宮力編 1932b: 註頁1-4)。在凡例中除了郡蕃語和巒蕃語之外，還加入卓社蕃語和卡社蕃語，用以說明四種方言之間的發音變化的法則(二宮力編 1932b: 凡例頁1-2)。

《巒蕃布農語集》為無法聽取巒蕃語固有音之日本人學習者，在()中註記學習者可能會認知的拼音。如：「ニッポンnippon」(ネッポンneppon)。有時候在()中的是同意不同說法的單詞(二宮力編 1932b: 註頁2)。《巒蕃布農語集》〈單語手帳〉註釋還呼籲讀者發音必須聽得正確，舉幾個例子(二宮力編 1932b: 註頁3-4)。在凡例中，說明了布農族有缺牙的習俗，因此sa和sha的音沒有區分；此外，對於重音的位子、鼻音規則、用重音的疑問句的造句法亦有解釋(二宮力編 1932b: 凡例頁2-3)。

詞彙部份，在《巒蕃布農語集》〈單語手帳〉註釋中說明，書中以「」寫的是有關聯的單詞(二宮力編 1932b: 註頁2)。在凡例中也說明日語不區分但蕃語會區分

的情形，如區分有些動物的成獸和幼獸。凡例還舉出，蕃語沒有單音節單詞、布農語接頭辭的意思等（二宮力編 1932b: 凡例頁3-4）。從以上可知，《巒蕃布農語集》設計的較《賽德克蕃語集》專業。從【附錄1】可知，《賽德克蕃語集》〈入門〉內容是比較屬於語法解釋，相對地，《賽德克蕃語集》〈會話編〉和《巒蕃布農語集》內容許多與理蕃政策有關，如「戶口調查」、「換蕃附器材」、「討伐」、「貸與銃」等。《賽德克蕃語集》〈單語編〉的政策色彩則比較淡，僅「器財附換蕃」和「討伐」明顯與理蕃政策有關。

以下筆者舉兩本書中的例句來分析，句子上面的號碼是蕃語集中的該句子的編號。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均以片假名記錄蕃語，筆者在本論文附註華語（北京官話）和日語發音羅馬字以便讀者瞭解。在表記羅馬字部份，爲了接近原住民語言原音，長音使用重寫母音，促音則使用。在《賽德克蕃語集》使用片假名長音記號「一」，但賽德克語沒有長音。該長音記號「一」的位子都是從倒數第2個音，賽德克語的重音也是倒數第2個音，日語長音也類似重音，因此該記號表示重音。於本論文以重覆寫前一個母音來表示。最下面附上的說明及同文意句子是由黃美玉女士解釋。「？」的記號表示喉塞音。

在《賽德克蕃語集》的「戶口調查」部分，有以下例句（二宮力編 1932a: 33-40）：

1)

華話	此蕃社的土目是誰？				
日語	此ノ蕃社ノ土目ハ誰カ				
華話	誰	嗎	土目	社的	這個
日語	誰	カ	土目ハ	社ノ	此ノ
原語	イマ	ナ	アランカブシヨウラン	アラン	ネー
	Ima	na	arankabushouran	aran	nee
說明	Ima	ka	qbsuran	alang	nii
	誰	格位標記	頭目	部落	這個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1。

Ima後面的辭，不僅音不同（na和ka）之外，意思也不同，《賽德克蕃語集》說它是表示疑問的助詞，不過語言學上它是格位標記。因爲《賽德克蕃語集》的語法說明很簡單，當時學習者恐怕很難理解語言學的專用名詞。另外表示部落的「alang」之/l/，日語片假名無法表示，用表示/r/的字來替代，但《賽德克蕃語集》並沒有特別說明這點。

2)

華話	你叫什麼名字？		
日語	才前ノ名ハ何ト云フカ		
華話	什麼	名字	你
日語	何ト	名ハ	汝ノ
原語	イマ	ガーザン	イシヨ
	Ima	gaazan	isho
說明	Ima	ngayan	su isu
	誰	名字	屬格 你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5。

本句中表示你的isho可能賽德克語的isu，這句缺了屬格su。關於ngayan(名字)，《賽德克蕃語集》是gaazan，其實日語片假名「ガ」有時候表示nga，但在本書中並沒有說明發哪個發音。

3)

華話	這家有幾個小孩？			
日語	子供ガ幾人アルカ			
華話	有	幾個	小孩	嗎
日語	アル	幾人	子供	カ
原語	ガガ	ピヤ	ラツケ	ナ
	Gaga	piya	ratsuke	na
說明			laqi	屬格(他的)
*	Piya	laqi	na	gaga
	多少	小孩	屬格(他的)	有(存在)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15。*表示在文意上較適當的說法。

這句《賽德克蕃語集》所學的例句架構與現在賽德克語的架構有差異。關於表記，「小孩」(laqi)之詞在《賽德克蕃語集》記成「ratsuke」(ラツケ)，這也是日語片假名無法寫/l/和/q/之音的緣故。

4)

華話	喔，想起來了，差點忘了調查，你在別的番社有親戚嗎？					
日語	アー思ヒ付イタ調査漏レニナル所デアツタ汝ハ他社ニ親類ガアルカ					
華話	喔	想起來了	差點	忘	調查	了
日語	アー	思ヒ付イタ	所デ	忘レル	調査ヲ	アツタ
原語	オホ	ルルガンダ	イヤーネ	チモホゲ	シメツポ	ケザ
	Oho	ruruganda	iyaane	chimohoge	shimetsupo	keza
*	O, nii mu lnlungun da Howa mu chngii smiling di					
	O, 此刻 我(屬格) 想起來 了 差點 我(屬格) 忘記 詢問; 調查 了					
華話	你	有	親戚	嗎	在別的番社	
日語	汝ハ	有ル	親類ガ	カ	他蕃社ニ	
原語	イシヨハ	ガガ	ターダリ	ナ	プテナンナツカ=アラン	
	ishiyoha	gaga	taadari	na	putenannakka-aran	
※	Ye	gaga	dadan	su	alang	icil
	是否	有 (存 在)	親戚	你的(屬 格)	部落	別的; 另一邊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53。*和※表示在文意上較適當的說法。

從以上例句可知，基本上這些句子都與社會關係相關，有些是部落的，有些是親屬關係。這些例句都在警察當進行戶口調查時使用，似乎是警察實際進行戶口調查時，順便記錄當時的對話，從本例句最突顯這點，因為開頭部分寫「Oho」（O：喔）之感嘆詞、「ruruganda」（想起來了）、「iyaane chimohoge shimetsupo keza」（差點忘了調查）之句，這些句子對以實踐導向的課本而言看起來多餘的，下降作為警察課本的嚴肅性。讓人想像作者太認真的緣故，自己做調查時使用過的句子全部記錄下來。關於這句，看起來當時作者記錄的句型和現代賽德克語的說法差異比較大。在《賽德克蕃語集》的「換蕃附器材」部分，有以下例句（二宮力編 1932a: 53-54）：

5)

華話	蕃人有將跟別人收購小米和米視為恥辱的習俗				
日語	蕃人ニハ粟米等ヲ他人ヨリ買フ事ヲ恥辱トスルノ風習ガアル				
華話	蕃人	(主語助詞)	小米	和	米
日語	蕃人	ハ	粟	ヤ	米
原語	セーダッカ	マー	マッコ	ウリ	ベラス
	Seeda kka	maa	maccho	uri	beerasu
說明	Seediq	(意思不明)	macu	duri	beras
華話	交換	別人	(介詞)	想	恥辱
日語	交換	他人	ト	思フノ	恥辱
原語	プリヨッフン	セーダッカ	マー	ルルガン	ムセッカ
	puriyoffun	Seedakka	maa	rurugan	musekka
說明	pryuxun	Seediq	(意思不明)	Inlungan	msuqa
華話	(助動詞)				
日語	デス				
原語	ケザ	(以下格内爲詞彙，非句子。)			
	keza	gaya：習俗			
說明	(意思不明)	seediq mpriyux macu ma beras：文化人交換小米和白米			
	Meniq	sqsiqa：是爲恥辱			
	有	daha?：他們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5。

在本句中以「Seedakka」(seediq)來表示蕃人，卻此句原來普遍指人的說法，賽德克語沒有相當泰雅語的3tayal(蕃人：泰雅語集的寫法)之詞(山路勝彥2001：144)。實際上在《賽德克蕃語集》也將「Seedakka」之詞以人類的意義來使用(二宮力編1932a：42)。在《賽德克蕃語集》記錄指「日本人」的詞是「taniatonofu」(Tanah-tunux)，本島人是「ペルモカン」(perumokan)(二宮力編1932a：33)，作者可能爲了與區別上使用「Seedakka」之詞。關於表記部分，仍有上述的 /l/ 和 /q

/ 之問題，如：「想」(Inlungan) 寫成「rurugan」(ルルガン)，「恥辱」(msuqa) 寫成「musekka」(ムセッカ) 另外將「交換」(pryuxun) 在《賽德克蕃語集》寫成「puriyoffun」(プリヨッフン)，這也是片假名沒有 / xu / 之文字的緣故。

6)

華話	聽說太魯閣蕃有鐵匠，他們製造各種很好的鐵器					
日語	タロコ蕃デハ鍛冶屋ガアツテ立派ニ種々ノ鐵器ヲ製作スルト云フコト デス					
華話	太魯閣蕃	(主語助詞)	有	很好	鐵匠	
日語	タロコ蕃	デハ	アツテ	立派ナ	鍛冶屋	
原語	アラン	タロコワオン	マー	ガガ	マケラ	トムテン
原語	Aran	tarokowaon	maa	gaga	makera	tomuten
華話	鐵器	各種	做	製造	聽說	是
日語	鐵器ヲ	種々	スル	製作	ト云フコト	デス
原語	ヘーロイ	ムルモラーモ	バカ	シンマール	ケツシン	ケザ
原語	heeroi	Murumoraamo	baka	shinmaaru	ketsushin	keza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8。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Alang Truku,	gaga	hi	mkela	tmuting	smmalu	mllamu
部落	太魯閣	有(存在)	那裏	善以	捶打	製作 各式各樣
xiluy	mesa!					
鐵器	據說					

這句也似乎當時作者記錄的句型和現代賽德克語的說法差異不少。

7)

華話	最近蕃人也知道日幣紙鈔的價值，越來越用它買賣物品了				
日語	蕃人モ此頃デハ日本ノ紙幣ノ價值ヲ知ッテ來テ追々ニ之デ品物ヲ賣買スル様ニナツテ來タ				
華話	蕃人	(主語助詞)	最近	(助詞)	
日語	蕃人	モ	此頃	ハ	
原語	セーダッカ	ウリ	シムドーライ	マー	
	Seeda kka	uri	shimudoorai	maa	
說明	seediq	也是	hmdure	ma 和	
華話	偉大	紙鈔	Φ	知道	了
日語	イライコトヲ	紙幣ノ	Φ	知ッ	テ
原語	ムベザウ	ピラカラプイ	日本	ケラオン	ケザ
原語	mubezau	pirakarapui	(日語)	keraon	keza
	(意思不明)	pila klabuy		klaun	(意思不明)
華話	越來越	交易	物品	變成	了
日語	追々	賣買スル	品物ヲ	様ニナツテ來	タ
原語	ギーショ	プリヨッフン	カイカーヤ	サウメーザハ	ダ
	giisho	puriyoffun	kaikaaya	saumeezaha	da
說明	gisu	puriyux	qyqeya	smeelaq 花費	

【說明】

- 1.原書的例句編號是9。
- 2.Φ表示原文缺寫。
3. 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Hndure nii, knudun mkela ssiqan bbrigan qyuqeya
最近 此時 愈來愈 知道 花費 買賣 物品
klabuy pila Tanah-tunux ka seediq di.
紙鈔 錢 日本人 格位標記 人們 了

關於表記部分，仍有上述的 /l/ 和 /q/ 之問題，如：「紙鈔」(pila klabuy) 寫

成「pirakarapui」(ピラカラプイ)、「物品」(qyqeya)寫成「kaikaaya」(カイカーヤ)。

8)

華話	蕃人雖然製造蕃布網袋筐子等，但作為蕃產品拿到換蕃所著極為少數。						
日語	蕃人ハ蕃布網袋籠等ヲ製作スルケレドモ蕃產品トシテ換蕃所へ持ツテ來ルノハ極メテ少數デス						
華話	蕃人	(主語助詞)	製造	筐子	和	網袋	
日語	蕃人	ハ	製作シテ	籠	モ	網袋	
原語	セーダツカ	マー	シマール	ラワ	ウリ	タウガン	
	Seedakka	maa	shimaaru	rawa	uri	taugan	
説明	seediq	ma 和	ammalu		也	tokan	
華話	和	蕃布	和	有	(逆接)	交換所	拿到
日語	モ	蕃布	モ	アル	ガ	交換所	持ッテ來ル
原語	ウリ	パラ	ウリ	ガガ	マー	サッパプリガン	マーダス
	uri	para	uri	Gaga	ma	sappapurigan	maadasu
説明	duriu	織布	也		和	bbrigab	maadis攜帶
	也	成品					
華話	蕃產品		非常	少數	僅	(助動詞)	
日語	蕃產品ハ		極	少	丈	デス	
原語	セーダツカカイカヤ		ワナ	テッコホ	ナンナンカ	ケザ	
	seedakka kaikaya		wana	tekkoh	nannanka	keza	
説明	seediq	物品	wana	tikuh	nanaq	(意思不明)	
			只有		僅僅		

【説明】原書の例句編號是10。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Ani	naq	smmalu	pala	ma	tokan	nuqah	ka	seediq,
雖然	自己	製造	織品	和	網袋	苧麻	格位標記	原住民
ango	ba	musa	mpriyux	qyqeya	ka	seediq.		
少數	非常	去	交易所	物品	格位標記	原住民		

從以上例句可知，本單元主要介紹交易所的交易用語。日本時代當局進行「授產」：臺灣原住民的產業指導政策，從此例句也可以看出當局的意圖。如第5例句和第10例句不僅描述非市場經濟的原住民傳統社會的樣子，而且可看出當局想要將原住民社會拉進市場經濟的意圖。至於第9例句不僅描述原住民社會的變化，並且跟原住民說其他原住民也在變化當中，以刺激他們的競爭心理。另外第5例句和第8例句記錄當時賽德克、太魯閣族社會情形的信息，有民族誌上的價值。在第10例句中使用特殊表記法，將ホ(ho)的字小寫，表示它沒有發母音。本書使用特殊表記很少，該部分屬於少數例外。

關於在《戀蕃布農語集》「討伐」部分收錄的單詞，於【附錄2】舉出部分例子（二宮力編 1932b: 50-52）。從【附錄2】可知，該單元收集很多武器用語，其中除了弓等傳統的武器之外，還有很多現代武器，甚至有「大炮」、「機關槍」、「炸藥」等與其它單詞比起來，看起來不是外來語，是依據戀蕃語邏輯新發明的辭彙。只有軍隊看起來像外來語，如Shibitai可能來自「守備隊」(shubitai)。另外有關武器零件的詞彙，被收錄的戀蕃布農語擁有非常詳細的概念。如用日語描述很清楚的「把子彈塞在關頭中時使用的鐵棒」，在戀蕃語則簡單地以「Woren」一句來表示。相對地，日語並沒有相當「Woren」的概念，才有必要這麼詳細的說明「Woren」的意思。如日語表示牛類的概念只有「ushi」、公牛則只能「ushi」之前面加表示雄之「osu」來說「osu ushi」，英語則有a cow（母牛）、a bull（公牛）、an ox（去勢公牛）、a heifer（未生子牛的母牛）、a calf（子牛）等，這也因為在英國文化中養牛是非常重要的緣故，相對地，在日本傳統社會裡，牛僅是在各家庭於農耕工作時使用，又不吃牛肉，沒有大量地養牛，日語沒有這些詳細地表示「牛」下位概念的單詞。可說，在布農族文化中相當重視槍。

在《賽德克蕃語集》的「歸順」部分，有以下例句（二宮力編 1932a: 93-97）：

9)

華話	日本人像樹葉多數				
日語	日本人ハ木ノ葉ノ如ク多數ダ				
華話	日本人	(主語助詞)	如	葉	樹
日語	日本人	ハ	様ニ	葉	木ノ
原語	タナトノフ	マー	サウ	ワッサウ	カフニ
	taniatonofu	maa	sau	wassau	kafuni
說明	Tanah-tunux	(意思不明)	so	waso	qhuni
華話	多數	(助動詞)			
日語	多數	ダ			
原語	ハッパーラウ	ダ			
原語	happaarau	da			
說明	hbaro	da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1。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Mntena	ba	waso	qhuni	knhbaro	na	ka
一樣	如	葉子	樹	眾多	它們(屬格)	格位標記
Tanah-tunux.						
日本人						

關於表記部分，仍有上述的 /x/ 和 /q/ 之問題，如：「日本人」(Tanah-tunux) 寫成「taniatonofu」(タナトノフ)，「樹」(qhuni) 寫成「kafuni」(カフニ)。

10)

華話	在日本連女人小孩都在製造銃器彈藥等						
日語	日本デハ銃器彈藥等ヲ女ヤ子供マデカ製造シテ居ル						
華話	在日本	(主語助詞)	檜械	和	都		
日語	日本デハ	ハ	銃器	モ	皆		
原語	アラン ニッポン	マー	ハロン	ウリ	カーナ		
	aran nippon	maa	haron	uri	kaanau		
說明	alang Ni-pong						
華話	彈藥	和	女人	(介詞)	都	小孩	都
日語	彈藥	モ	女	ヤ	皆	子供	モ
原語	リーモック	ウリ	マカイデル	ドリ	カーナ	ラツケ	ドリ
	riimokku	uri	Makaideru	dori	kaana	rakke	dori
說明	puniq 火	ma 和	mqedil	duri也	kana	laqi	duri也
華話	在	製造					
日語	アル	製造シテ					
原語	ガガ	シンマール					
	gaga	shinmaaru					
說明		smmalu					

【說明】

- 1.原書的例句編號是6。
2. 在原書上的線拉在上面。
3. 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Alang Ni-pong, ani mmqedil ma lqlaqi smmalu puniq halung
國家 日本 連 女人 和 小孩 製造 彈藥 槍

彈藥在《賽德克蕃語集》記載「riimo ?ku」，現代賽德克語中彈藥是「puniq」。「puniq」為「火」之意，這可能突顯當時與現今使用不同方式來表達現代武器，有進一步探討的空間。關於表記部分，仍有上述的 /l/ 和 /q/ 之問題，如：「女人」(mqedil) 寫成「Makaideru」(マカイデル)，「製造」(smmalu) 寫成「shinmaaru」(シンマー

ル)。

11)

華話	那是因爲讓你們擁有槍械，你們總是想要出草，我們才要沒收它				
日語	ソレハオ前達ニ銃ヲ持タシテ置クト兎角出草ヲシタガルカラ取上ゲルノダ				
華話	那是	讓所有	槍械	你們	(介詞)
日語	ソレハ	持タシテ置クト	銃器ヲ	汝等	ニ
原語	ヘザ=マー	デミデル	ハーロン	ナモ	マー
	heza-maa	demideru	haaron	namo	maa
說明	kiya na	dmoi	halung	namu	ma和；接續詞
華話	總是	想要	出草	那樣	因此
日語	兎角	シタガル	出草ヲ	ソレ	ダカラ
原語	クンテート	コフル	ムダマケ	サウ	ケザ
	kunteeto	kofuru	mudamake	sau	keza
說明	knteetu	kuxul	lmaqi	so	kiya
華話	沒收	槍	(助動詞)		
日語	取上ゲルノ	銃ヲ	デス		
原語	マガル	ハーロン	ケザ		
	magaru	haaron	keza		
說明	mabgal	halung	(意思不明)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15。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Spdoyun maku puniq halung,
使持有 我們 彈藥 槍枝
knteetu namu naq snkuxul lmaqi, kiya saangl
總是 你們 自己(反身代名詞) 喜愛 出草 因此 使取得
name ka puniq halung namu
我們 格位標記 彈藥 槍枝 你們

從以上可知，「總是」用片假名寫「クンテート」(kunteeto)，但正確發音是「knteetu」。「想要」用片假名寫「コフル」(kofuru)，但正確發音是「kuxul」。「沒

收」用片假名寫「マガル」(magaru)，但正確發音是「mabgal」。「槍」用片假名寫「ハーロン」(haaron)，但正確發音是「halung」。可知若不使用特殊片假名，用片假名寫正確賽德克語發音是困難的。另外「出草」之詞於《賽德克蕃語集》寫「ムダマケ」(mudamake)，但現代賽德克語是「lmaqi」，該差異有進一步地探討的空間。

12)

華話	再者依據日本的法規，除了軍人警察之外，任何的人都不准攜帶槍械				
日語	又日本ノ規則デハ、兵隊警察官ノ外ハ誰レニモ銃器ヲ携帯サセヌコトニナツテ居ルカラダ				
華話	另外	法規	日本	(主語助詞) 警察	
日語	再者	規則デ	日本	ハ 警察官	
原語	ドリ	ガサ	ニッポン	マー	ミラハンタナトノフ
	dori	gasa	nippon	maa	mirahantanatonofu
說明	duri 也	gaya	No-pong	(意思不明)	qlahang治理 Tanah-tunux日本
華話	和	軍人	僅	允許	
日語	ヤ	Φ	丈ニ	許シ	
原語	ウリ	兵隊サン	ナンナツカ	シムローフ	
	uri	(日語)	nannakka	shimuroowa	
說明	uri也	supi	nanaq	smruwa	
華話	攜帶	銃	目前		
日語	攜帶ヲ	銃ヲ	現ニ		
原語	デミデル	ハーロン	ケザ		
原語	demideru	haaron	keza		

【說明】原書的例句編號是16。以下是同文意句子。

Pusu gaya na alang Nipong nii duri,
依據 法規 他們的(屬格) 國家 日本 這 也
wano naq pqlahang ma supi
只有 自己(反身代名詞) 治理者 和 軍人
, ini srwai dmidil puniq halung ka kiya.
不 允許 提著 彈藥 槍枝 格位標記 那是

在本句出現警察的賽德克語，在《賽德克蕃語集》寫「ミラハンタナトノフ」(mirahantanatonofu)，它可以解釋為在「qlahang」(治理)的「Tanah-tunux」(日本人)，它跟「pqlahang」(治理者)有差，還多「日本人」之句，這部份表示當時殖民關係，則治理者幾乎是日本人。實際上1931年當時已經部分蕃人警察，如臺南州蕃地有6名蕃人巡查，佔臺南州蕃地巡查人數的 17.1%。但有霧社地區的臺中州蕃人巡查人數是5名，百分比而言僅臺中州蕃地巡查人數之 1.2%，相對地，臺中州蕃地巡查中的日本人人數高達 98.4%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1932: 37)，確實當時在霧社地區警察就是日本人的狀態。另外軍人之詞，現代賽德克語有「supi」之詞，在《賽德克蕃語集》直接用日語「兵隊サン」，為何如此？可能與賽德克語中「軍隊」之詞的變遷有關，此問題值得探討。關於表記部分，仍有上述的 /q/ 之問題，如：「僅」(nanaq) 寫成「nannakka」(ナンナツカ)。

於上述課文中，可知當局對蕃人的威權性更加明顯。如第1例句「日本人像樹葉多數」，強調遇到反抗時日方會不斷地派兵過來。第6例句「在日本連女人小孩都在製造銃器彈藥等」則強調日本傳統社會裡非戰鬥人員的女性和小孩都會支援戰爭。另外第15例句「因為讓你們所有槍械，你們總是想要出草，才我們要沒收它」和第16例句「依據日本的法規，除了軍人警察之外，任何人都不准攜帶槍械」，是當局向蕃人主張沒收槍械的正當性。這段例句也直接記錄警察到蕃社進行槍械沒收時講的話，可謂符合理蕃警察工作上的需求。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第15例句和第16例句使用特殊片假名「ド」來表記在日語沒有的發音。雖然《賽德克蕃語集》盡量避免使用特殊片假名，因為日語和賽德克語在發音上的差異太大，若硬要用片假名的話，還是非使用特殊表記不可。

整體而言，在本論文舉例的都是屬於比較極端的例子，但在這些理蕃官員編輯的蕃語集例句中很多是他們在工作中會使用的話，這些「實用」的句子顯露出國家想要統治原住民的意圖和意識型態。就書本的架構而言，它們都非常簡單，以日語、蕃語文本及註於文本旁的日語解釋作為課本形式非常單純。至於發音部份，因為都用日文片假名的緣故，在日語沒有的蕃語發音則另外註記，如賽德克語的k和q的區別，r和的區別，h和x的區別等。雖然日語方言，甚至東京話也有子音結尾的音，但以古代關西話為基礎成立的日文假名僅能表示以母音結尾的音，這點也在表示以日文假名註記有許多子音結尾的賽德克語時會有很大的問題。

3.2 小川尚義的理蕃警察蕃語集

以下探討小川尚義所編輯的《排灣語集》和《泰雅語集》。《排灣語集》的受訪

者是加芝來社出身、在高士佛公學校擔任訓導的楠一郎（臺灣總督府編 1930b: 凡例頁 6），就是不含卑南族和魯凱族的現在的排灣族，因此納入本論文探討之中。《泰雅語集》部分，受訪者是泰雅族女性「ヤユツベリア」（Yayutsu Beriya）²¹，她出生於新竹州竹頭角社（kala：卡拉社）頭目家庭，16 歲時（明治 33 年，1900 年）與日本人青年中野忠藏藥劑師結婚的緣故到平地，她在大正 4 年（1915）9 月 6 日轉任於新竹州「樹圪林支廳」擔任約聘員工「雇」，擔任「內橫屏蕃語講習所」講師（臺灣日日新報社 1916: 218）。後來該講習所移到竹東郡「シパジ」(shipajii：十八兒)，Yayutsu Beriya 也繼續擔任講師，被日本人稱為「Yayutsu 先生（老師）」。²²野島元泰推測 Yayutsu Beriya 大概從 1914 年開始常常訪問小川尚義，她於 1930-31 年左右病死之前，持續跟小川尚義的家族如親屬般往來（野島元泰 2001: 51）。²²野島元泰指出，雖然泰雅語是難以研究的語言，但由於得到了 Yayutsu Beriya 這樣好的合作者的關係，小川尚義的研究似乎大有進展（野島元泰 2001: 51）。另外新竹州蕃語講習所的講師即是新竹州巡查部長馬場藤兵衛，亦參與其中（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凡例頁 7）。馬場藤兵衛是新竹州廳出版《タイヤル語典》的作者。

小川尚義的蕃語集，與上述理蕃警察職員編輯的蕃語集有許多地方不太一樣。就書的架構而言，小川尚義單純地依 50 音的順序排列日語單詞，之後說明對照的蕃語，其實比較像日蕃辭典。《泰雅語集》和《排灣語集》都收錄 6000 個單詞。

蕃語表記方面，《泰雅語集》和《排灣語集》都用片假名表記，但每個單詞都有附羅馬字，片假名也都使用特殊表記法，所以較能學到正確的發音。此外，兩者都在凡例附註依 50 音的順序排列的片假名羅馬字對照表。

發音的說明也非常詳細。關於母音，《泰雅語集》用 6 種，比日語多。在日語沒有的 [ə] 的音以「ア」段字後面多加小寫的「ア」來表示，如 kə 的寫法是「カァ」。不過小川尚義說，[ə] 的音是「中性母音」，受到下一節母音的影響聽起來變成另外一個音。「ウ」也是類似情形，跟它一起的子音的影響而變。小川尚義說，若音變的話，直接寫變化過的音，這點他可能考慮到學習者的方便，因為對接觸日語中沒有的音的學習者而言，以聽起來像的日語發音記蕃語單詞比語言學上的正確表記法更重要（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凡例頁 3-4）。

《排灣語集》的部分，小川尚義在對照表中寫 6 種，但排灣語的母音是 /a/、/i/、/u/、/e/[i] 之 4 種。以特殊片假名「ヱ」（線拉於字的上面）來表示的音是 /ü/，其子音則各「ウ」段字後面多加小寫的「ヱ」來表示，如 /k ü/ 的寫法是「クヱ」。關於該

²¹ 以下 Yayutsu Beriya 生平主要依據：竹澤誠一郎（1932: 7）。

²² 野島元泰將 Yayutsu Beriya 稱為 ヤジツベリヤ（Yajitsu Beriya）。

音的發音，小川尙義說/ɨ/指將嘴巴扁平來發的音。關於沒有使用特殊片假名來表示的「ウ」，小川尙義說它是「ウ」和「オ」的中間的音，在/q/、/r/音的前後以及/a/的前面以接近「オ」的音。日語的「ウ」其實也是比[u]接近中舌母音，從[u]至 [ɯ]會變化的音，因此小川尙義的「ウ」才是[i]的音，而「ㄨ」是/u/的音。至於[a]、[i]並沒有特別的說明，不過基本上應等於「ア」/a/、「イ」/i/的音。就是說，小川尙義對照表中的「エ」/e/段音和「オ」/o/段音，它們雖然在排灣語基本母音中沒有，但如上述「ウ」受前後音的影響的時候，以及「イ」的音在/q/、/r/音的前後以接近「エ」的音，因此小川尙義以「エ」來表示。小川尙義如此表示的理由可能考慮到學習者（日本人）的音感，以便他們學習排灣語。

子音則更複雜，在《泰雅語集》，日語片假名「カ」行表示[k]的音，在其右上角加兩點則表示[g]的音。日語沒有鼻音[ŋ]音和[q]音，小川尙義則使用「カ」行的字創造新的字，在右上角加一點表示[ŋ]的音，在右上角加圈表示[q]的音。另外還說明日語[g]的音和泰雅語[g]的音實際上不同，前者是塞音[g]，後者是擦音[ɣ]。而日語的「ン」受到後續的音而變成 [N] [m] [n] [ŋ]等，泰雅語則不會變。此外，[q]音在竹東郡、汶水以外的大湖郡（則澤敖利泰雅語）變成普通聲門塞音[ʔ]，並針對塞音[ʔ]做詳細的說明（臺灣總督府編1930a：凡例頁4、7）。

在《排灣語集》，特殊片假名的寫法與《泰雅語集》一樣。小川尙義還加以說明方言的差異（臺灣總督府編 1930b: 凡例頁3-4）。

關於泰雅語/c/ [ts]的音，在日語[ts]的音僅有清齒齶塞擦音「ツ」之字而已。它一般被放在50音的「タ」行，但與其他「タ」行的字音完全不同。因此為表示/tsa/、/tse/、/tso/，創造「ㄙ」、「ㄙ」、「ㄙ」。這些字本來是「サ」行，在原書中線的位子是字的上面。至於[tsi]的音，小川尙義以「チ」來表示。但它雖然屬於「タ」行，但其音是表示/chi/，並非是/tsi/的音。至於/tu/的音，小川尙義以「ㄨ」來表示，在原書線是拉在上面（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凡例頁2、4、5）。在《排灣語集》也同樣以「ㄨ」「ㄨ」來表示/te/、/tu/之音。

相關「サ」行的音小川尙義做了詳細說明（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凡例頁2、4、5），但在Yazitsu Beriya的竹東角泰雅語，則Squliq（賽考利克語）僅[s]的音，這造成在書中沒有出現/s/之外的音。在《排灣語集》也有「ㄙ」、「ㄙ」、「ㄙ」的音。另外排灣語有舌面清塞音/tj/之音，小川尙義以表示清齒齶塞擦音/ch/[tʃ]的「チ」來表示。但有矛盾的是，「チ」本身為了表示舌尖塞擦音/c/使用過，因此將/cha/、/chi/、/chu/、/ch ũ /表示成「チャ」「チィ」「チュ」「チㄨ」。其中「チャ」和「チュ」在日文50音中本來存在的，「チィ」和「チㄨ」是小川尙義使用的特殊片假名。

在泰雅語中有[x]和[h(χ)]音的區別，但小川尚義都以表示[h]音的「ハ」來表示。對於日語的「バ」[b]和泰雅語的[b]的差異則指出，前者是塞音，後者是兩唇擦音[β]（臺灣總督府編 1930a：凡例頁 6）。

日語沒有表示[l]音的字，小川尚義則使用「ラ」行創造新的字。「ラ」行在日文表示[r]的音，表示[l]音的字則在其右上角加一點（臺灣總督府編 1930a：凡例頁 6）。此外，小川尚義針對半母音[w]也做詳細的說明（臺灣總督府編 1930a：凡例頁 6）。

作為語言學者，小川尚義理解日文片假名表記本身所含的矛盾，如在《排灣語集》，[si]的音藉以「サ」行的「シ」來表示，但小川尚義指出日語「シ」的音其實不是[si]，而是[shi]，與其他「サ」行的音不同。同樣地，[zi]的音藉以「ザ」行的「ジ」來表示，而日語「ジ」的音其實不是[zi]，而是[ji]，與其他「ザ」行的音不同（臺灣總督府編 1930b：凡例頁 4）。其它上述的「タ」行的問題也是如此。

在【附錄 3】中列舉小川尚義於《泰雅語集》《排灣語集》收錄詞彙的例子。其中，小川尚義雖然沒解釋，但「軍人」的泰雅語 *heitai Nipong* 很明顯來自「兵隊日本」的外來語。惟「兵隊日本」的語法是泰雅語式，與日語上下相反的。《泰雅語集》的「兵隊日本」與從 *holo* 語「步兵」進來的排灣語 *puping* 巧合地對照。這些單詞證明各族受到不同政權所帶來的西歐近代（Modern）文明的時間點。

小川尚義的蕃語集沒有收錄「38 式(5 們發)、村田槍、白炮、硝石、炸藥、沒收」等辭彙。對編輯者的小川尚義而言，仍可以當作外來語收錄。從這點可以看出，小川尚義沒有很積極地配合當局的理蕃政策。

綜上所述，小川尚義蕃語集的特色是：（一）比警察版本的蕃語集，其音標表示專業、正確；（二）只有單詞，沒有例文；（三）沒有注重收錄統治事務上需要的辭彙。

就蕃語集的內容而言，理蕃警察職員所編輯的蕃語集收錄討伐、交易等與理蕃政策密切的內容；小川尚義的蕃語集則這方面內容不明顯。架構上，理蕃警察的蕃語集整理為各種項目，其中幾個與理蕃政策內容相關。小川尚義的蕃語集則以日語內容來排列，實際上等於日蕃辭典。發音部分雖然兩種蕃語集都用片假名表記，理蕃警察的蕃語集並沒有很講究，《賽德克蕃語集》完全沒有發音的說明，《巒蕃布農語集》僅有簡單的說明而已。小川尚義的蕃語集不僅發音說明非常詳細，各單詞還加註羅馬字表示較正確的發音。整體而言，理蕃警察的蕃語集非常重視理蕃政策實施上的用途，著重實務性。小川尚義的蕃語集則重視語言學上的正確性，學術導向很明顯。但小川尚義也考慮到利用者（日本人）的情形，有些發音的表記也調整為接近日語的音。

從以上情形而言，黃智慧的「官方」或「學術」之研究者區分法是用於日本時代臺灣原住民宗教研究，如此雙方的關係在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和小川尙義蕃語集之間可以看出。官方也並沒有非常尊重小川尙義，小川尙義的蕃語集都以臺灣總督府之名義出版，在標題上並沒有他的名字，僅在序文裡簡單地記載：「任用囑託小川尙義為擔任主要編輯」。

4. 蕃語集在使用上的問題

4.1 公定蕃語種類之問題

在本論文探討《賽德克蕃語集》《巒蕃布農語集》《排灣語集》、《泰雅語集》之4編蕃語集，另外還有小川尙義編的阿美語的蕃語集。其它則是依蕃語編纂方針所編輯的蕃語集。它們記載的語言是泰雅語、賽德克語、布農語、排灣語、阿美語、沙阿魯阿語。至於「セリセン」(Tsarisen)，是排灣語的可能性很大(理由是後述)。那麼為何僅這些語言被編輯成蕃語集？關於這點，與總督府認定的蕃族種類有密切的關係。

關於蕃語之種類，明治41年(1908)1月才正式的法令化，警察本署長向各廳長發布通牒認定蕃語之種類、統一之前在各廳各自認定的蕃語解釋內容，此時被認定的有：ataiyaru (アタイヤル：泰雅)、saisetto (サイセツト：賽夏)、voonumu (ヴオヌム：布農)、tsuoo (ツオオ：鄒)、amisu (アミス：阿美)、piyuma (ピユマ：卑南)、paiwan (パイワン：排灣)、yami (ヤミ：雅美、達悟)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5卷頁924)。

但依《明治40年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月31日民政長官向各廳長發送的通牒中，除了將yami寫成yaami (ヤアミ)之差異之外，更大的不同是，這裡多一個「Tsarisen」(ツアリセン：查利森)(國史館臺灣文獻館1907)。基本上此9族分類法是當時臺灣總督府公認的民族分類，是以初次對臺灣原住民進行民族、人類學性分類的伊能嘉矩和栗野伝之丞於《臺灣蕃人事情》(1900)提出的Ataiyaru (アタイヤル：泰雅), Voonumu (ヴオヌム：布農), Tsuoo (ツオオ：曹), Tsarisen (ツアリセン：查利森), supayowan (スパヨワン：(中南東)排灣), Puyuma (プユマ：普悠瑪(即「卑南」)), Amisu (アミス：阿美)、「Peipo (ペイポ：平埔)」分類法為主。

總督府使用伊能嘉矩分類為基礎的證據是，兩者都指布農族稱為voonumu，但布農語的正確發音是Bunun，此問題森丑之助已經在大正2年(1913)年6月2日的演講中指出(森丑之助 2005: 136)。因為伊能嘉矩調查中沒有包含紅頭嶼蕃人(即

達悟族)，而初次對他們進行民族、人類學調查的鳥居龍藏將之取名為「ヤミ」(yami：雅美)，因此也把達悟族納入其中。另外伊能嘉矩將「南庄化蕃」（即今之賽夏族）分類為平埔族（則熟蕃），但因1902年發生的南庄事件的緣故，總督府將他們認定為生蕃，是為一族。

至於總督府將「Tsarisen」比「Puyuma」提早取消的原因，笠原政治指出：原來Tsarisen係將被稱為「傀儡番」者直接改稱的。Tsarisen之稱可能來自排灣語之calisian或ka-calisi-an，意為「住在山坡或山上的人」。笠原政治指出，實際上伊能嘉矩的Tsarisen特徵是以排灣族Raval系統（笠原政治 2001: 173），雖然史料中之Tsarisen是何語，至今似乎沒有定論，依笠原政治分析在語言上伊能嘉矩的Tsarisen與supayowan無異，可能此原因總督府從通譯兼掌對象的語言取消Tsarisen語。

明治45年（1912）2月20日民政長官命令各廳長，將本來不定時地送過來的通譯兼掌者「名簿」（名單）改制為每年1月10日及7月10日前以統一的樣式報告送出，在新的格式中出現了Tsarisen（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8-929）。這與明治43年（1910）在阿緱廳大量地設置蕃務官吏駐在所，對於傀儡番的知識大幅度地增加，而發現與排灣語不同的語言之存在有關。²³

本來臺灣總督府採用9族分類法，在依照由森丑之助主張將Tsarisen和Puyuma併入於Paiwan的建議改採用7族分類法後，由總務長於大正11年（1922）11月22日官向知事廳長發通牒，自此總督府認定的蕃語種類改為7族（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32）。

不過語言學分類及民族、人類學的分類往往不一致，如依語言學，將泰雅語和賽德克語視為泰雅語群的不同語言，但民族、人類學卻將兩者分類為泰雅族。民族、人類學所謂的鄒族，在語言學則分成鄒語、卡那卡那富語、沙阿魯阿語。甚至行政的民族分類也與學術不一致，目前（2010年）臺灣官方公認14族：「於2007年認定撒奇萊雅族，語言學卻一般將撒奇萊雅語視為阿美語方言之一（Lin, Melissa Shih-hui 2010；李壬癸 1999、2011）。官方又2003年認定太魯閣族，2008年認定賽德克族，語言學界則認為太魯閣族所使用的語言是賽德克語德路固方言，可見政府政策、語言及民族分類、以及本族人自我認同之間爭議很多，仍有流動性，仍有將來會發生新的變化之可能性。。

在蕃語編纂方針的蕃語集中，正式出版的是只有泰雅語的《鯨蕃語集》；其他出

²³ 關於此問題，筆者於2010年8月26-27日在國史館臺灣文獻館文獻大樓三樓會議室由國史館臺灣文獻館和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舉辦的《第六屆臺灣總督府檔案學術研討會》，以〈從「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看理蕃警察通譯兼掌制度〉題目發表論文，請參照它。

版的蕃語集都是屬於使用人口數多的語言，再不然就如賽德克語，因霧社事件被當局重視的語言。人數較少的鄒族各語，以及魯凱族、賽夏族、達悟族都沒有被出版，甚至不是理蕃政策對象的卑南族及平埔族各語（含邵語、噶瑪蘭語等）語言集也沒有被出版。只有小川尚義和安倍明義的學術蕃語集有收錄這些語言。

移川子之藏指出，在日本人當中幾乎沒人能魯凱語（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宮本延人 1935: 230）。此事可能受到總督府將Tsarisen語不列入官方公定語言之事影響很大。

4.2 蕃語集與方言的問題

如上述，臺灣原住民語言各語言都有許多方言，如泰雅語、魯凱語各方言之間的差異相當大。小川尚義的《泰雅語集》收錄的是ヤジツベリア出身的竹頭角社的泰雅語，是泰雅語中人數最多的 Səqoleq (Squliq、賽考利克) 系統，但泰雅語還有 Tsə'ole? (C'uli、澤敖利) 系統（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宮本延人 1935: 60-61），而且賽考利克系統都講賽考利克泰雅語，澤敖利系統有澤敖利泰雅語、宜蘭澤敖利泰雅語、汶水泰雅語、萬大泰雅語、四季泰雅語等，內容相當複雜。擔任這些沒有蕃語課本地區的職員，恐怕面臨很大問題。

爲了蕃地傳教來臺灣的井上伊之助，在日記中記載首次學蕃語的情形。他赴任蕃地的第二天（12月22日），剛好來到住所的蕃人問在其室內的物品用蕃語怎麼說。井上伊之助感到，單詞比想像還容易學起來，但會話不容易，尤其發音部分相當困難（井上伊之助 1960: 24）。²⁴ 但令他困難不止於發音，還有方言的差異。依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宮本延人，井上伊之助工作的カラパイ (klapai：加拉歹) 社則屬於澤敖利泰雅語，在【附錄 4】對比井上伊之助在其日記中記錄的泰雅語和小川尚義的《泰雅語集》收錄的泰雅語。其中油燈的發音明顯不同。再者，爲了進一步地理解，於【附錄 5】對比其他單詞。從【附錄 4】和【附錄 5】可知，泰雅語的方言差異不少，但有出版的蕃語集僅小川尚義的《泰雅語集》和《鯨蕃語集》，其他地區的理蕃職員在蕃語學習上恐怕有相當大的困難。

4.3 蕃語通譯兼掌銓衡浮現的蕃語集問題

臺灣總督府使日本人職員中通曉臺灣當地語言者兼任口譯，此制度叫「通譯兼掌」，蕃語也在此「通譯兼掌」制度範圍內。總督府對該職員有無足夠的口譯能力之

²⁴關於井上伊之助日記，筆者於 2010 年 8 月 19-20 日在國立中興大學綜合教學大樓 13 樓國際會議廳由中央研究院臺灣史研究所與國立中興大學歷史系舉辦的《日記與臺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以〈理蕃職員日記——以井上伊之助日記爲例〉題目發表論文，請參照它。石丸雅邦（2010a）。

審查制度，稱作「通譯兼掌銓衡」。²⁵ 審查的方式以筆口試進行，但因臺灣原住民沒有文字而無法實施筆試，故以口試為主要「銓衡」方式。不過口試部份也有很大的問題。

明治36年（1903）11月的「警察職員通譯兼掌者銓衡規程」規定「銓衡」方法是審查履歷或實務、筆試、口試三種，²⁶ 但是蕃語部份就面臨大問題。苗栗廳長指出在該廳有欲任命為蕃語通譯兼掌者，但沒有適當的考官，因此詢問能否以本人履歷及實務之審查（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2）。當時苗栗廳範圍北起中港溪，南至大甲溪，廳治設於苗栗，下轄大湖、三叉河、後龍、通霄、大甲等五支廳。在該範圍中「蕃語」語言情形相當複雜，除了使用賽夏語的人口較少之外，泰雅語中使用澤敖利泰雅語²⁷及汶水泰雅語的人數也很少，²⁸ 這兩種方言和泰雅語中最多人使用的賽考利克泰雅語之間也有差異。針對苗栗廳長的詢問，警察本署長回答如下：

當銓衡委員銓衡時作為機關藉由通事其他理解蕃語者來執行銓衡的方法的話並沒有絕對不能做，若又以此方法執行困難的事情的話，有規程第二條第三項之規定，委託於同樣種類語言的其他廳之吏員來銓衡也可以，因此希望（貴單位）做適當的處理。²⁹

簡言之，警察本署長認為要想辦法找到適當的人而且一定要舉行考試，不可僅以履歷及實務作為審查。現在原住民族語認證，是將臺灣原住民語言分為14種族語43種方言，個別實施認證考試，但就當時日本剛開始統治的階段而言，難免無法培養所有語言口譯人才。從此點而言，警察本署長想法可說太過於堅持原則而脫離實際的需要。

²⁵ 關於通譯兼掌銓衡，筆者於上述的〈從「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看理蕃警察通譯兼掌制度〉討論，請參照它。石丸雅邦（2010b）。

²⁶ 依「警察職員通譯兼掌者銓衡規程」第5條。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5卷頁921）。

²⁷ 大分為澤敖利泰雅語和宜蘭敖利泰雅語。澤敖利泰雅語部份，分布範圍為新竹縣五峰鄉桃山村、花園村、竹林村、大隘村、尖石鄉梅花村、錦屏村、嘉樂村、秀巒村、義興村、玉峰村、新樂村、苗栗縣泰安鄉梅園村、象鼻村、士林村、大興村、南投縣仁愛鄉新生村（眉原部落）、臺中縣和平鄉達觀村、自由村、南勢村、博愛村、梨山村、平等村等。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8）。

²⁸ 分布範圍為苗栗縣泰安鄉錦水村、清安村。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8）。

²⁹ 原文為：「銓衡委員ニ於テ銓衡ノ際機關トシテ通事其ノ他蕃語ヲ解スル者ヲ介シ之ヲ行フコトトセハ絕對ニナシ得サルコトモナカルヘク若シ又此方法ヲ以テ行ヒ難キ事情アリトセハ規程第二條第三項ノ規定モ有之候ニ付語ノ種類相等シキ他廳ノ吏員ニ委員ヲ囑託シテ銓衡スルコトモ亦差支ナカルヘシト被思料候其ノ邊適當ニ取計ハレ度」。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1933: 第5卷頁922）。伊能嘉矩就寫由民政長官如此回答。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1918: 390-391）。

明治39年(1906)1月南投廳長提出一樣的問題，此時的警察本署的回答也是如此。南投廳設置南投、埔里社、草鞋墩、集集等四支廳，該範圍內的語言相當複雜，除了布農族5種語言之外，有賽考利克泰雅語、澤敖利泰雅語、萬大泰雅語³⁰、德魯固語、都達語³¹、德克達雅語³²等。其中除了巒群布農語、郡群布農語、賽考利克泰雅語、德魯固語人數比較多之外，其餘人數都較少。當時原住民語言研究也沒有像現在那麼蓬勃，警察本署本身似乎不知實情。

至明治40年(1907)11月民政長官針對「蕃地所轄」(管轄範圍內有蕃地的)廳長發佈通牒，統一「蕃語通譯兼掌」者之「銓衡」方法。此時「蕃語通譯兼掌」者之「甲種銓衡」是可以不經「試問」，而依其經歷及平常的口譯事務之業績來審查。當時民政長官規定「成績調查表」的調查內容有：成績(業績)、摘要、「查定手當」(判定的津貼金額)、「現手當」(目前所領的津貼金額)。成績欄填寫受「銓衡」對象的成績，分為甲、乙、丙3種成績，甲為「很會操語，任何煩雜事情都可以口譯者」，³³乙為「雖然不是很會操語，可以口譯稍微煩雜事情者」³⁴、丙為「可以流利地口譯普通的事情者」。³⁵在「摘要欄」寫本人從事「蕃語通譯」事務的總年月數及其通用範圍、工作的「蕃地」、「蕃語研究」(即「蕃語」學習)之方法等。查定「手當欄」則寫上廳長意見(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3)。這點可見總督府知道自己在非常複雜的臺灣原住民語言「銓衡」上能力不足，因此雖然有不足公正之疑且並不理想，仍採取符合現實的「銓衡」方法。如此針對「蕃語」的彈性「銓衡」，至明治40年(1907)2月正式法制化，可以省略蕃語試問，或可以僅舉行口試。

³⁶ 伊能嘉矩指出：總督府民政長官之所以態度改變，是發現「蕃語通譯兼掌者銓衡」

³⁰ 分布範圍僅南投縣仁愛鄉親愛村，卻與其他泰雅語差異相當大。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8)。

³¹ 分布範圍是花蓮縣卓溪鄉立山村、崙山村、宜蘭縣大同鄉四季村、南山村、茂安村、寒溪村、崙埤村、松羅村、復興村、英士村、樂水村、南澳鄉澳花村、金洋村、碧侯村、武塔村、金嶽村、東嶽村、澳花村、南投縣仁愛鄉精英村(平靜、平和)、春陽村、大同村(碧湖)。曾經在賽德克族中人數最少，分布範圍卻相當廣泛。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8)。

³² 所謂的霧社群。分布範圍是花蓮縣萬榮鄉見晴村、萬榮村、明利村(上明利部落)、馬遠村、紅葉村、西林村、南投縣仁愛鄉互助村(中原、清流、梅子林部落)、南豐村(天主堂、南山溪部落)。曾經在霧社區的勢力相當強大，卻1930年霧社事件之後人數大幅度減少。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2008)。

³³ 原文為：「操語巧妙ニシテ如何ナル煩雜ノ事項ヲモ通辯シ得ル者」。(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3)。

³⁴ 原文為：「操語巧妙ナラサルモ稍煩雜ナル事項ヲモ通辯シ得ル者」。(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3)。

³⁵ 原文為：「普通ノ事項ヲ故障ナク通辯シ得ル者」。(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3)。

³⁶ 依訓令第10號修改「警察職員通譯兼掌者銓衡規程」第5條第1項(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4)。

方法與其他「土語」及外國語通譯兼掌者「銓衡」方法無法統一的緣故（臺灣總督府警務本署編 1918: 391；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第5卷頁924）。

4.4 新詞彙的問題

日本時代許多原住民傳統社會中不存在的新事物不斷地進來。在本論文第 2 章探討《賽德克蕃語集》內容時，出現「日本」、「軍隊」等辭彙，編者針對這些詞彙直接用日語表示。另外如【附錄 2】，在《巒蕃布農語集》有大砲、機關槍等東西則使用比較像布農語的辭彙，使用外來語的例子則較少。關於外來語，在《巒蕃布農語集》的凡例，描述了當時巒社群布農語中如何表示這些新的事物：巒社群本來依照需要用「臺灣語」（則 holo 語）來表示外來事物，但在《巒蕃布農語集》出版時則開始用日語來表示的取向（二宮力編 1932b: 凡例頁 3）。由這些表示方法可知，蕃語被當做外來語來處理。

從 1932 年的《理蕃の友》新聞欄報導可見，當時臺北州廳政府規劃每 1 個月兩次發行關於蕃語的學術「講習」（研習）用的蕃語資料，在 2 月份之前已經發行第 2 號。在臺北州蕃語資料中，將這些新事物依照「蕃語」的邏輯創造新的「蕃語」詞彙，如：yanmiri（ヤンミリ）＝日式短布襪（足袋）、makkawasangassarū（マツコワサンガツサル）＝學校、makkowasangubiyan（マツコワサングビヤン）＝夜學、simityatto kawasū kani（シミヤツト・カワス・カニ）＝新年等（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 1932: 10）。

在《泰雅語集》，上述單詞表記是：日式短布襪＝sə-sabo ka-kai（サアサボ カカイ）、學校＝pəpəqoas-an biro（パアパア コアサヌ ビロ）。夜學和新年在《泰雅語集》沒有（臺灣總督府編 1930: 96、223）。以上對比可知，兩者發音完全不同。

關於這些單詞使用何種語言，《理蕃の友》編輯者說道：³⁷

...為了達到獎勵普及日語之目的，盡量讓蕃人使用國語，（理蕃職員）應該將對蕃人注入國語的事當作原則...（略）...製造關於蕃人完全沒有其觀念的東西的新詞，勉強（使蕃人）理解其意思的作法並非吾人不採用的作法...

名義上《理蕃の友》的編輯及發行是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長石川定俊，此意見基本上不違反他的想法。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長是當時在臺灣理蕃專職機構中位階

³⁷ 原文為：「國語の獎勵普及上出来るだけ國語を使わせ、國語を注入することを念頭に置くべきである...（略）...全然蕃人に觀念のなかつたものに対して新語を作製して無理に意味を解させようとするがごときは吾人の採らざるところであり」（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 1932: 10）。

最高者，他言論可謂代表當時理蕃政策的方針。

面對石川定俊的批判，臺北州理蕃課解釋：³⁸

蕃人中理解日語者越來越增加的情況之下，其蕃人領導者及警衛員在日常的教育或在各種交涉上如果不用蕃語也很少感到不便，因此產生了往往將學習蕃語之事以等閒看待的傾向。如果自一面看，這傾向是應該感到高興的現象，不過亦其反面自蕃人操縱、蕃情監查、社會教化等之局面而言，必定是亦該憂慮的來現象。... (略) ...其當事者本身也必須努力修養，總是以修煉過的(蕃)語來接觸它(=理蕃工作)，... (略) ...在蕃地的警察全部都有以自己擔任「蕃通」的精神準備是非常重要的。在本州的蕃語資料是為了符合此目的之宗旨而編輯的，並非僅將蕃人教育家或教育所學生作為對照的。... (略) ...叫做足袋「yanmiri」的名詞接著「muki」，造「muki-yanmiri」之句子，它有穿足袋之意，單獨使用此「muki」的話則沒什麼意思。... (略) ...如果與蕃人會話時，若說「muki-足袋(tabi)」的話，儘管聽話者知道足袋也感覺怪怪的，而且做個蕃語不成意思...

在臺北州理蕃課的解釋上，他們使用「yanmiri」(足袋)之單詞的理由是一方面鼓勵理蕃警察職員學習比較精通的蕃語，以獲得精確的蕃情消息。另一方面是語法上「muki-足袋(tabi)」之句不通，據此理由來反駁。

就理蕃政策上仍需要學習「蕃語化的新進事物」的邏輯來看，《巒蕃布農語集》的大砲、機關槍等武器詞彙「蕃語化」的現象，其實是反映理蕃警察們的需要。因為族人討論發動反日行動，或是自政策性觀光³⁹回來之後跟族人分享所見到的軍隊

³⁸ 原文為：「...蕃人中國語を解する者が漸時増加して行く關係上其の指導者及び警備員は日常の教育又は諸般の接渉上に於て敢て蕃語を使用せざるも不便を感ずることが少なく之がために動もすれば蕃語の習得を等閑に附するやの傾向を生じて來たのであります此の傾向は一面より觀れば洵に喜ぶべき現象ではありますけれども亦其の反面蕃人操縱・蕃情查察・社會教化等より之を見るときは亦憂ふべき現象と言わなければなりません。... (略) ...其の當事者は自己自身も亦修養に努めて常に練達せる語を以て之に接し... (略) ...蕃地に在る警察官は皆悉く蕃通たるの覺悟を以て之に臨む事が肝要であります。本州に於ける蕃語の資料は此の目的に合する趣旨を以て編述を為し居るものでありまして決して獨蕃人教育者又は教育所生徒のみを對照として居るのではないのであります。... (略) ...足袋「ヤンミリ」なる名詞に「ムキ」を冠し「ムキヤンミリ」は足袋を穿くの意となる、此の「ムキ」を單一に發するも何等の意を為しません... (略) ...蕃人と會話する場合「ムキタビ」と言ふ時は足袋なる名稱を承知し居る者と雖も氣移り悪く且つ蕃語として意味を為さない...」(臺北州理蕃課 1932: 9-10)。

³⁹ 臺灣總督府爲了讓蕃人理解日本國力，減少他們想與日本戰鬥的心，帶蕃社重要人物到臺北，部分仍帶到日本內地觀光。

情形時，可能會出現這些詞彙。對警察而言，為預防出草或檢討政策性觀光的效果，有需要知道這些詞彙。

他們的爭論，代表理蕃當局語言政策的矛盾。當局一方面鼓勵警察職員學習蕃語，但另一方面則以同化蕃人、讓他們使用日語為最終目標。其實，當局使職員學習蕃語的政策是暫時性手段，蕃人同化愈深，職員愈不需要學習蕃語。

相對地，臺灣原住民繼續使用民族語言就是逼迫政府不得不繼續學習他們的語言。換言之，使用族語就是抵抗殖民統治。這些單詞可能由「蕃人」想出來的，對當局而言，直接使用日語則可少學「蕃語」，能減輕警察負擔，但對「蕃人」而言這是「去蕃化」的作用。當時已經有人在做將新詞彙翻譯成蕃語的工作，而讓統治者的官員學習。這是代表當局包容度，以及蕃人反殖民力量的高度。

5. 結論

本論文發現，理蕃警察蕃語集都集中於特定的語言，如泰雅族、太魯閣族、賽德克族、布農族、排灣族等人數較多者，或以武力對抗臺灣總督府的種族。至於魯凱族，臺灣總督府將他們併入於「排灣族」中，其蕃語集始終沒有被出版。儘管泰雅語因人數較多而出版，但人口比較少的泰雅語方言卻又被忽視。相對地，使用人口較少的語言則被收錄在小川尙義、安倍明義等學術性、全面性的蕃語集裡。

在蕃語集內容部分，官方的理蕃警察所編輯的理蕃警察蕃語集和學者小川尙義所編輯的理蕃警察蕃語集之間有明顯的差異，如：第 1 點、理蕃警察職員所編輯的蕃語集收錄了討伐、交易等與理蕃政策密切的內容，小川尙義的蕃語集這方面內容則不明顯。第 2 點、在架構上，理蕃警察的蕃語集整理的各種項目中，有些和理蕃政策內容相關。小川尙義的蕃語集是以日語內容來排列，實際上等於日蕃辭典。第 3 點、發音部分，雖然兩種蕃語集都用片假名表記，但理蕃警察的蕃語集並沒有很講究，《賽德克蕃語集》完全沒有發音的說明、《巒蕃布農語集》僅有簡單的說明。小川尙義的蕃語集中關於發音的說明非常詳細，各單詞還加註羅馬字表示較正確的發音。第 4 點、整體而言，理蕃警察的蕃語集非常重視理蕃政策實施上的用途，可謂重視實務性。小川尙義的蕃語集則重視語言學上的正確性，學術導向很明顯。

於本論文發現理蕃警察蕃語集有幾點限制：第 1 點、因為蕃語種類很多，有些蕃語的專家不多，因此審查兼任翻譯職員能力的「蕃語通譯兼掌銓衡」與「福建語」「廣東語」不同，除了沒有筆試之外，連口試都可以省略，僅審查業績。第 2 點、最後隨著新概念、新事物不斷地進來，如何將這些蕃語詞彙直接用日語，或以蕃語

邏輯創造新的辭彙是個大問題。關於這點有兩種不同意見存在，一是同化政策即直接用日語，二是爲了理蕃政策的實務上需要而記載蕃語化的新辭彙。這問題浮現了理蕃警察職員的蕃語訓練一直面臨的矛盾，因當局主要採用同化政策，該政策的結果是蕃人會日語之後，職員好不容易學會的蕃語能力則無用武之地。

總之，當局出版的「理蕃警察蕃語集」都集中在當局所需要的語言，其內容也在執行理蕃政策所需要的辭彙。這在各語言中的不平衡，可能影響到「蕃語通譯兼掌」職員人數的落差⁴⁰。再者，「理蕃警察蕃語集」都使用日文片假名來表記，但因日文片假名無法完全表記蕃語的發音，以致學習者無法較正確發音。語言學者小川尙義則創造很多特殊片假名，以讀者（日本人）容易適應的實用性爲優先考量，而非拘泥於語言學上的正確性。

本論文期望能做以下貢獻：第1點、於本論文探討臺灣總督府的語言政策。雖然臺灣總督府推動所謂「同化政策」，教導臺灣居民日語。但在少數人會日語的情形下，總督府同時亦訓練官員學習當地語言，這點與清國及戰後國民政府有所不同。清國所雇用的通事，不是正式官員，國民政府則任命原住民籍爲鄉長。相較於臺灣總督府統治時期而言，戰後被納入國民政府體制內的原住民菁英地位雖然提高，但國民政府卻沒有積極培養具有當地語言能力的官員。在檢討三個政權之間的差異時，本研究可供比較之素材。第2點、當代主張民族語言（Heritage language）復興，在此過程中政府扮演著重要角色。雖然總督府以組織內部的官員爲對象，而當代族語復興則以一般原住民子弟爲對象；前者以日語爲母語（mother tongue），後者以北京話爲母語。兩者雖有上述差異，但基本上幾乎都是從零開始學習南島語系語言，因此日本時代的蕃語教育，對當代民族語言教育提供了參考資料。

引用文獻

- Lin, Melissa Shih-hui. 2010. Sakizaya or Amis? -- A Hidden Ethnic Group in Taiwan?. *Asian Culture and History* 2. 1: 116-125
- 二宮力編. 1932a. 《セーダツカ蕃語集》。臺中市：臺中州警務部。
- _____. 1932b. 《巒蕃ブヌン語集》。臺中市：臺中州警務部。
- 三尾祐子. 2009. 〈「蕃語編纂方針」から見た日本統治初期における臺灣原住民語調査〉，《日本臺灣學會報》11: 115-175。

⁴⁰ 關於此問題，筆者於上述的〈從「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看理蕃警察通譯兼掌制度〉探討，請參照它。石丸雅邦（2010b）。

- 山路勝彦. 2001. 〈タイヤル(泰雅族)〉,《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日本からの視點》, 144-155。東京都:風響社。
- 丸井圭治郎編. 1915. 《タイヤル蕃語集》出版地不詳:出版者不詳。
- 土田滋. 1984. 〈人と學問 浅井恵倫〉,三尾裕子、豊島正之編《小川尙義浅井恵倫臺灣資料研究》, 322-339。東京:東京外國語大學アジア・アフリカ言語文化研究所重新收錄, 2005。
- _____. 2001. 〈『原語による臺灣高砂族傳説集』〉,《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日本からの視點》, 42-45。東京都:風響社。
- 中島利郎、吉原丈司編, 鷺巢敦哉著. 2000. 《鷺巢敦哉著作集》。東京:綠蔭書房。
- 井上伊之助. 1960. 《臺灣山地傳道記》。東京:新教出版社。
- 月田尙美. 2001. 〈『蕃語研究』〉,日本順益臺灣原住民研究會編《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日本からの視點》, 243-244。東京:風響社。
- 北村嘉恵. 2008. 《日本植民地下の臺灣先住民教育史》。札幌:北海道大學出版會。
- 末成道男. 2001. 〈統治初期の總督府行政機關による調査〉,日本順益臺灣原住民研究會編《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日本からの視點》, 30-31。東京:風響社。
- 石丸雅邦. 2008. 〈臺灣日本時代的理蕃警察〉。臺北: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博士論文。
- _____. 2010a. 〈理蕃職員日記——以井上伊之助日記爲例〉,「日記與臺灣史研究」學術研討會論文。臺中:國立中興大學。
- _____. 2010b. 〈從「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看理蕃警察通譯兼掌制度〉,第六屆臺灣總督府檔案學術研討會論文。南投:國立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 伊能嘉矩、栗野傳之丞. 1900. 《臺灣蕃人事情》。東京:草風館影印, 2000。
- 伊能嘉矩著; 森口恒一編; 張曦中譯. 1998. 《伊能嘉矩蕃語調查ノート》。臺北:南天書局。
- 伊能嘉矩原著; 森口雄稔編著. 1992. 《伊能嘉矩の臺灣踏査日記》。臺北:臺灣風物。
- 安倍明義編. 1930. 《蕃語研究》。臺北:蕃語研究會。
- 江口貞吉等著; 花蓮港廳警察文庫編. 1932. 《花蓮港蕃語集》。花蓮港廳:花蓮港廳警察文庫。
- 竹澤誠一郎. 1932. 〈ヤユツさんを憶ふ〉,《理蕃の友》1. 4: 7。
- 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主辦. 2008. 〈行政院原民會公布原住民族 14 族語 43 個方語別分布參考表〉, 收錄於「臺北縣原住民族行政局」:

- <http://www.ipb.tpc.gov.tw/web/AB?command=showDetail&postId=168386>。2010 年 7 月 5 日點閱。
- 佐山融吉. 1918、1920. 《(臨時臺灣舊慣調査會第一部) 蕃族調査報告書》大么族前編、後編, 臨時臺灣舊慣調査會、臺灣總督府蕃族調査會。臺北: 南天影印, 1983。
- 李壬癸. 1999. 《臺灣原住民史. 語言篇》。南投市: 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_____. 2011. 《臺灣南島民族的族群與遷徙》。臺北: 前衛出版社。
- 村上嘉英. 1985. 〈舊植民地臺灣における言語政策の一考察〉, 《天理大學學報》144。
- 松田吉郎. 2004. 《臺灣原住民と日本語教育: 日本統治時代臺灣原住民教育史研究》。京都市: 晃洋書房。
- 宮本延人、瀨川孝吉、馬淵東一. 1987. 《臺灣の民族と文化》。東京: 六興出版。
- 桂長平. 1938. 〈高砂族呼称の起源〉, 《理蕃の友》5. 4: 4。
- 酒井亨. 1994. 〈小川尙義——ある偉大な臺灣語學者と故郷・松山〉, 三尾裕子・豐島正之編《小川尙義淺井惠倫 臺灣資料研究》, 297-302。東京: 東京外國語大學アジア・アフリカ言語文化研究所重新收錄, 2005。
- 馬淵東一. 1948. 〈故小川先生とインドネシア語研究〉, 《馬淵東一著作集》第3卷, 485-500。東京: 社會思想社重新收錄, 1974。
- 馬場藤兵衛. 1931. 《タイヤル語典》。新竹: 新竹州警察文庫。
-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 1897a. 〈生蕃語集編纂ノ件〉, 《明治30年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219冊11號。
- _____. 1897b. 〈生蕃語集二冊(四社蕃ノ部、セリセン蕃ノ部)〉, 《明治30年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9738冊17號。
- _____. 1907. 〈警察職員通譯兼掌者銓衡規程中土語及蕃語ノ種類決定通牒ノ件(各廳長)〉, 《明治40年 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1280冊4號。
- 移川子之藏、馬淵東一、宮本延人. 1935. 《臺灣高砂族系統所屬の研究》。臺北: 南天書局影印, 1996。
- 笠原政治. 2001. 〈臺北帝國大學〉, 日本順益臺灣原住民研究會編《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 日本からの視點》, 39-40。東京: 風響社。
- _____. 2001. 〈ルカイ(魯凱族)〉, 日本順益臺灣原住民研究會編《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 日本からの視點》, 173-180。東京: 風響社。
- 許雪姬. 2006. 〈日治時期臺灣的「通譯」〉, 《輔仁歷史學報》18: 1-44。
- 野島本泰. 2001. 〈小川尙義の研究〉, 《臺灣原住民研究概覽: 日本からの視點》,

- 49-53。東京：風響社。
- 森口恆一. 1998. 〈「ヤミ族とは何処の部族なる乎」——フィリピン側の資料に基づいたヤミ族〉，《臺灣原住民研究》3: 79-108。
- 森丑之助. 2005. 〈臺灣蕃族に就て〉，楊南郡著；笠原政治、宮岡眞央子、宮崎聖子編訳《幻の人類學者森丑之助：臺灣原住民の研究に捧げた生涯》，127-170。東京：風響社。
- 黃智慧. 1999. 〈殖民地時期日本對臺灣原住民族宗教的研究：官學並行的學術傳統的形成〉，徐正光、黃應貴主編《人類學在臺灣的發展 回顧與展望篇》，143-195。
- _____ . 2006. 〈日本植民地期における臺灣原住民族宗教研究のなごれ：「官」「學」兩傳統の形成と軋轢〉，《臺灣原住民研究》10: 98-148。
- 鈴木作太郎. 1932. 《臺灣の蕃族研究》。臺北：南天書局影印，1988。
- 臺北州理蕃課. 1932. 〈臺北州理蕃課發行の學術講習用蕃語資料に就て〉，《理蕃の友》1. 4: 9-10。
- 臺北帝國大學言語學研究室. 1935. 《原語による臺灣高砂族傳説集》。東京：刀江書院。臺北：南天書局影印，1996。
- 臺灣日日新報社. 1916. 《臺灣總督府職員錄》。臺北：臺灣日日新報社。
- _____ . 1925 〈蕃語講習所講師〉，《臺灣日日新報》，1925年7月22日，日刊06版。
- 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アタヤル語集》。臺北：臺灣總督府。
- _____ . 1930b. 《パイワン語集》。臺北：臺灣總督府。
- 臺灣總督府蕃務本署編. 1910. 《ぶぬん蕃語集》。臺北：臺灣總督府。
-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1932. 《臺灣の警察》。臺北市：臺灣總督府警務局。
-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理蕃課. 1932. 〈蕃語研究熱の勃興と希望〉，《理蕃の友》1. 3: 10。
- 臺灣總督府警務局編. 1933. 《臺灣總督府警察沿革誌》。臺北：南天書局影印，1995。
- 臺灣總督府警察本署編. 1911、1918 《理蕃誌稿》第1編、第2編。東京：青史社影印，1989。
- 興南新聞社. 1943. 《臺灣人士鑑》。臺北：興南新聞社。
- 篠原正巳. 1999. 《日本人と臺灣語》。東京：篠原正巳。
- 篠原哲次郎. 1931. 《昭和七年版 警察職員錄》。臺北：臺灣警政協會。
- 聶甫斯基著；白嗣宏、李福清、浦忠成譯. 1993. 《臺灣鄒族語典》。臺北：臺原出版社。

- 藤井志津枝. 1997. 《理蕃：日本治理臺灣的計策》。臺北：文英堂出版社。
- _____ . 2001. 《臺灣原住民史政策篇（三）》。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
- 富田哲. 2007. 〈臺灣總督府の「種族」・言語認識－日本統治初期の人口センサス・戸口調査・通譯兼掌手當〉, 崔吉城、原田環編《植民地の朝鮮と臺灣：歴史・文化人類學的研究》。東京：第一書房。
- 塚本善也. 2010. 〈ネフスキイ『ツォウ語方言資料』の諸問題－その内容構成および課題意識について－〉, 臺灣研究的國際化與深化－天理臺灣學會第 20 屆國際學會紀念大會論文。臺北：中國文化大學。

石丸雅邦

國立高雄大學

saviki@gate.sinica.edu.tw

【附錄1】理蕃警察編輯的蕃語集編集架構比較

課	《賽德克蕃語集》			《巒蕃布農語集》
	〈入門〉	〈會話編〉	〈單語編〉	
1	名詞、動詞	數詞	數詞	巒蕃語、單語、數詞
2	名詞、形容詞	天文	天文	天文
3	名詞、動詞、形容詞	地裡	時令	地文
4	名詞、動詞、形容詞、副詞	時候	地理	人倫
5	代名詞	代名詞(其ノ一)	人倫	身體
6	助詞	代名詞(其ノ二)	身體	衣食住
7	副詞	人倫	醫療	醫療
8	過去、動詞	戶口調查	人事	風俗、習慣
9	未來、想像	身體	衣	家具、道具、裝身具、農具
10	疑問	醫療	食	農耕植物
11	否定	衣食住	住	(天、林)產物
12	命令	換蕃附器材	器財附換蕃	討伐
13	使役、受動	助詞、副詞(其一)	動物	狩獵
14		助詞副詞(其二)	植物	鳥、獸、魚、昆蟲類
15		動植物	討伐	雜語集
16		教育	雜	會話編
17		迷信	代名詞、助辭副詞等	
18		動詞ノ活動		
19		討伐		
20		歸順(其ノ一)		
21		歸順(其ノ二)		
22		貸與銃		

【資料出處】依據二宮力編1932a；1932b，筆者整理製表。

【說明】《巒蕃布農語集》並沒有稱為課。

【附錄2】《巒蕃布農語集》「討伐」收錄的詞彙

中文	日語	巒蕃語片假名	片假名羅馬字化
出草	出草	マカバシ	makabashi
獵頭	馘首	マカイゴツ	makaigotsu
狙擊	狙擊	マテホンノク マラシヨンマナク	matehonnoku marashiyonmanaku
討伐	討伐	カナサン	kanasan
戰爭	戰爭	パシヤン パナク	pashiyān panaku
軍隊	軍隊	シビタイ シヤンピン	Shibitai Shiyānpin
38式(5門發)	38式(5連發)	テネヒンマ	tenehinma
機關槍	機關銃	ブッスル テクテク	bussuru tekuteku
火繩槍	火繩銃	コシヤプザン ブッスルトザ	koshiyapuzan bussurutoza
村田槍	村田銃	バイラゾーン	bairazoon
臼炮	臼砲	ブッスル ヌツソン	bussuru nu?son
大炮	大砲	ブッスル ライガル ブッスル ハスルン	bussuru raigaru bussuru hasurun
火藥	火藥	カボ	Kabo
硝石	硝石	カッサル カボ マッシンハブ	kassaru kabo masshin habu
炸藥	ダイナマイ ト	カイセン カボ	Kaisen kabo
把子彈塞在關頭 中時使用的鐵棒	彈丸ヲ詰メ ル金棒	ワレン	Woren
嵌雷管之處	雷管ヲ嵌メ ル處	タブレン	taburen
弓	弓	ブッスル トザ	bussuru toza

【資料出處】二宮力編1932b，筆者整理製表。

【附錄3】小川尚義《泰雅語集》收錄的詞彙

華語	日語	《泰雅語集》片假名	《泰雅語集》羅馬字
出草	出草	マアガガ	mə-gaga
獵頭	馘首	サアムツヌフ	s-əm-tunux
射擊	狙擊	ピヌツリン マツヌ	p-in-turing matus
		パアシヨコ マツヌ	pəsi?yoko matus
討伐	討伐	パアスケユ マアタアチレヨ	Pəs-qeyu mətətsireq
戰爭	戰爭	マアタアチレヨ	mə-tə-tsireq
軍隊	軍隊	チヌバラカヌ ナ ヘイタイ	ts-in-bəlang-an na heitai
軍人	軍人	ヘイタイ ニボン	heitai nipong
		マアラアホ ナ ヘイタイ	mərəho na heitai
軍艦	軍艦	カソ マアタアチレヨ	qaso mə-tə-tsireq
機器	機械	パアパアラヤヌ	pə-pəray-an
火繩槍	火繩 銃	パツス マアラアホ ララル	patus mərəho rarar
大炮	大砲	カオコ	kaongo
火藥	火藥	カアブリ ナ パツス	qəbuli na patus
警察	警察 官	ケンサツ	kengsats
學校	學校	パアパアコアサヌ ビロ	pə-pəqoas-an biro
宿舍	寄宿 舍	ア アビヤヌ	a?abi-yan ugasal
歸順	歸順	ヤアミモ	y-əm-imo
紙幣	紙幣	ピラ バアルバル	pila bərbar
木屐	下駄	エミヤル ナ カハオニエヨ	e-yamil na khaonyeq
乞丐	乞食	キシツ	kisits

【資料出處】臺灣總督府編 1930a，筆者整理製表。

【說明】

1. 「軍人」的heitai nipong可解釋成「日本的兵隊」的意思，mərəho na heitai可解釋成「軍人頭目」的意思。
2. 小川尚義解釋乞丐的泰雅語 kisits 是來自臺語「乞食」。
3. 小川尚義解釋警察的泰雅語 kengsats 是來自 holo 語「警察」。
4. ?表示喉塞音。

【附録4】小川尚義《排灣語集》収録の詞彙

華語	日語	《排灣語集》	現代排灣語	備註
出草	出草	ヴァイク ア マ ^ㄉ ナサ ^ㄆ Vaik a maqenatsap		獵頭之意。qacap是夾的意思。
獵頭	馘首	エ ^ㄩ ル e-qoru ス ^ㄣ モアサウ s- ũ m-o-asau		o-asau是草的意思。
狙撃	狙撃	プ ^ㄣ ナ ^ㄎ ウ ^ㄗ ウ ^ㄨ ア ク ^ㄣ モアン p- ũ n-aq ũ d ũ v a k- ũ m-oang	kemuang	
討伐	討伐	ル ^ㄣ ミヴ r-ũm-ivu		圍剿之意。
戦争	戦争	マサツノ ^ㄩ Ma-tsa-tsunoq マ ^ㄨ オ ^ㄣ ロ ^ㄨ オ ^ㄣ ル ma-tsa-tsunoq マ ^ㄎ ク ^ㄣ ウ ^ㄣ チ ma-qa-qũtsi マ ^ㄎ コ ^ㄣ ア ^ㄣ ma-ka-koang	Ma'a'eci	
軍隊	軍隊	プ ^ㄆ ピン puping	sivitay	Sivitay是來自日語「shubitai」(守備隊)。
軍人		プ ^ㄆ ピン puping	kuaping, sivitay	小川尚義解釋puping是來自holo語「歩兵」
軍艦	軍艦	シ ^ㄣ イ ^ㄎ オ ^ㄎ ア ^ㄣ ア ヴ ^ㄞ ア ^ㄣ コ ^ㄣ Si-i-koa-koang a varokor	___varukur	Varukur指船、棺材等。
機關槍	機關	テ ^ㄎ カ ^ㄣ テ ^ㄣ deqa- deq		

	銃			
機器	機械	シカ ^ラ クダ Si-karakuda マヴァリヂリヂ ア ヴァ チュリヤヤヌ ma-varidi-ridi a vachulayn	kikay	Karakuda指工作， vachulayn指鐵。 kikay來自日語 「kikai」(機器)。
火繩 槍	火 繩 銃	コアン ア プサブヤヌ Koang a pu-sapuy-an		
大炮	大 砲	コアン ア ク ^タ ク ^{タル} Koang a kuḍa-kuḍar		
火藥	火 藥	^ケ ヅン qedung	tamadang	Tamadang對火繩 槍、大炮也使用
警察	警 察 官	タイジヌ taizin キンサト kingsad	kisacu	小川尚義解釋 kingsad是來自 holo語「警察」。 taizin是將大人之 字用日語讀的音。 kisacu來自日語 「kikai」(警察)。
學校	學 校	パイタ ^ク ウチアヌ pa-ita-qūtsi-an		小川尚義解釋來自 holo語「讀冊」
宿舍	寄 宿 舍	サシウ ^リ ヤヤヌ ノア カク ウ ^チ アヌ Sa-siulay-an noa ka-kūḍi-an	Sasiuljayan____	Sasiuljayan指住的 地方，ka-kūḍi-an 指小孩。
歸順	歸 順	イヂャル i-jaru		
紙幣	紙 幣	ヴァ ^リ チヨ ^ヨ ア ^カ ヅプ Vali-choq a qadupu	Vdjitjuk____	Vdjitjuk是銀幣，原 本指橘子，套在表 示圓形的東西。
木屐	下 駄	バキア bakia	vakia	小川尚義解釋來自 holo語「木屐」

西洋人	毛唐人	スウヴァ ^リ ヤカ Sū-valaka		
乞丐	乞食	キチア (加芝來方言) Kitsia カイチア (高佛斯方言) kaitsia		小川尚義解釋來自 holo語「乞食」

【資料出處】臺灣總督府編 1930b，筆者整理製表。現代排灣語是由湯賢慧女士供資料。

【說明】 /r/在語集中的表記是/r/上面加/~/。

【附錄5】井上伊之助收集的klapai語和《泰雅語集》收錄的詞彙比較

華語	油燈	碗	和服	樹	孩子
日語	ランプ	茶碗	着物	木	子供
日記記錄	ピーラオ	ピヤト	ルックシ	カオネク	ラッケ
羅馬字	piirao	piyato	rukkushi	kaoneku	rakke
アタヤル 語集	パアパア ラガヌ	ナアニエ カヌ ピ ヤト	ルクス	カハオニエ コ	ラケイ
	po-pəlag-an	nə-nyeq-an piyato	lukus	khaonyeq	laqei

【資料來源】井上伊之助 1960；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說明】□表示特殊片假名。

【附録6】泰雅各方言和《アタヤル語集》収録的詞彙之比較

華語	原住民	人類	男	寒冷	旁晚
日語	蕃人	人類	男	寒	夕方
Klapai	タヤッ ル	スウレ	タマルン	ラヘヤッカ	グビヤン
	tayarru	suure	tamarun	raheyakka	gubiyān
アタヤ ル語集	アタヤル	ス ^コ リ ^エ ☐	マ ^リ クイ ミ ^リ クイ	ガ ^ア ヘ ^ヤ ☐	サ ^ア サ ^ア マ ヌ
	☐tayal	Sqolyeq koara	Məlikui milikui	goheyaq	sə-səman
汶水	イタア ル	チヨコレヤ ッカ	マ ^マ リクイ マ ^ゴ マーラッ カ	ヤハッカ	ミタナワゲ
	itaaru	Chokoreyakka	mamarikui magomaara?ka	yahakka	mitanawage
大湖	タイヤ ル	スコレ	タマロン	マキロフ	ジビヤン
	taiyaru	sukore	tamaron	makirofu	jibiyān
萬大	イター ヤル	チウリー	メリクル	ガヘラ	グビヤン
	ytaayaru	chiurii	merikuru	gahera	gubiyān

【資料來源】佐山融吉 1918、1920；臺灣總督府編 1930a。

【註】

- ☐表示特殊片假名。☐是將E寫左右相反，是/a/的大寫。
- 在《アタヤル語集》「寒冷」還有「キヌガ^アヘ^ヤ☐」(kin-gəheyaq)，「」還有「サ^アムサ^アマヌ」(səm-səman)、「サオベヘ ガ^アヒヤヌ」(saobeh gəbi-yam)。

Study about Formosan Languages' Textbooks for Japanese Policing in Aboriginal Districts — Focused on 1930s —

Ishimaru Masakun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Kaohsiung

This paper discusses the production and contents of Formosan language textbooks edited for Japanese police officers in Aboriginal districts, as well as problems arising from them. The textbooks' use of various languages -- Atayal, Seediq and Bunun, for example -- is especially important in studying the Japanese authorities' policies that applied to Aboriginal people. For the sake of Japanese studying these languages, the texts were written in *katakana*, but this made accurate pronunciation much harder. Further, there were two types of textbook: those edited by linguist Naoyoshi Ogawa and others, and those by police stationed in Aboriginal districts. The police-edited textbooks stressed practical matters through limited vocabulary, while Ogawa tried to optimize pronunciation by using special *katakana*. In the face of a large number of dialects, Taiwan's governor was unable and unwilling to publish in each of them, ruling out those with the smallest number of speakers or those whose tribes posed no threat. The result was a profound shortfall in the number of Japanese speakers who communicated in minor languages.

Key words: Formosan language textbooks, Japanese policing in Aboriginal districts, Naoyoshi Ogawa, Japanese administration of Aboriginal districts, Katakana